股票简称：美力科技 **股票代码：300611**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MEILI HIGH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文华路 1 号）

MEILI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次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况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发行方案以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方案为准。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申请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此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3、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在本次发行通过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及本次发行方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63,322,404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相应调整。

5、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5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	65,561.60	41,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7,500.00	17,500.00
合计		**83,061.60**	**58,5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6、本次发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7、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

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8、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9、为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增加，公司的每股收益短期内存在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予以关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

公司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业绩作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若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损失，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1、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弹簧及弹性元件、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7,623.12 万元、160,354.10

万元、201,212.70 万元和 208,466.8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069.77 万元、10,668.74 万元、14,590.09 万元和 11,647.26 万元，整体呈现增长趋势。公司产品系汽车整车的重要组成部分，因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与汽车工业的发展情况紧密相关，而汽车工业景气度又与宏观经济周期、行业政策紧密相关。

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消费需求旺盛，汽车行业发展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滑阶段时，汽车消费需求低迷，汽车行业发展放缓。若未来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恶化，或者国家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我国汽车行业产销量下滑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经过十余年持续快速的健康发展，公司已建立了成熟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但是随着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等的持续增长，在海外设立子公司以及陆续收购上海科工、北京大圆、江苏大圆、上海核工、ACPS 集团等公司后，公司并表范围进一步扩大，公司将在经营管理、内控制度、人才储备等方面面临更大的挑战。若公司不能进一步提升管理能力，持续充实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将难以适应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三）境外销售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1,521.42 万元、15,294.22 万元、33,227.99 万元和 129,121.2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37%、9.54%、16.51%和 61.94%，随着 2025 年德国美力投产以及公司完成对 ACPS 的收购并于 2026 年 4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境外销售收入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外销业务受到海外汽车产品需求、汇率和运费波动以及贸易政策等的影响，上述客观影响因素如加剧，可能引发公司无法持续获得充足的外销订单或运费上升、关税成本上升等带来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48.63%、46.00%、49.13%和 72.05%，流动比率分别为 1.44、1.62、1.36 和 1.21。最近一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主要原因系为收购 ACPS 新增借款较多。如果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不畅，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五）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 43,113.68 万元，系公司在并购上海科工及 ACPS 过程中形成。截至报告期末已计提减值准备 5,196.76 万元，账面净值为 37,916.92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27.76%。若上海科工或 ACPS 未来在市场拓展、内部管理等方面受到不利因素影响，导致盈利不及预期，公司将会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充分的论证，该投资决策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国内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变化等条件所做出的，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若期间宏观政策、市场环境、行业技术水平及**下游客户需求**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均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发生募集资金未能按时到位、实施过程中发生延迟、新增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等不确定性事项，也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益带来一定影响。

（七）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空气弹簧产品系公司依托悬架系统弹簧领域技术积累向智能悬架领域拓展，目前已通过部分整车厂的供应商准入审核并取得开发资质，**报告期内**尚未形成规模化收入，拟通过本次募投项目构建规模化生产能力。

上述募投项目建成并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弹性元件 2000 万件**/年**、空气弹簧 200 万件**/年**。虽然**国内**空气悬架渗透率**在稳步**提升、国产替代加速，但公司空气弹簧**目前**处于客户认证阶段；同时下游汽车行业竞争激烈，若公司无法在客户开拓、订单获取及成本控制等方面取得**优势**，或者下游客户车型销量及量产进度不及预期，**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将面临无法消化的风险。

（八）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相关假设条件变化及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是基于当前行业发展趋势、产品市场价格、原材料成本、预计产能爬坡节奏及客户订单释放计划等假设条件而得出。在项目实施及后续运营过程中，若出现**空气弹簧客户验证进度不及预期**、产品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原材料成本上涨、客户订单释放不及预期、产能爬坡慢于预计进度等情形，

或者下游**汽车**行业**需求下降**、出现激烈的价格竞争导致产品单价下降，可能导致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不及预期。

此外，公司空气弹簧业务开展时间总体较短，空气悬架市场主要份额目前由国际零部件巨头及保隆科技等国产化先行供应商占据，公司作为市场进入者面临品牌认知度及量产经验方面的竞争压力。若未来公司未能持续保持技术和成本优势，或无法有效应对客户降价压力，亦可能导致项目收益率下降。上述不确定性因素可能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九）空气弹簧产品认证及销售不确定性风险

汽车零部件产品进入下游客户供应链整体认证周期较长，各环节验证标准较高。公司空气弹簧产品目前已取得部分整车厂开发资质，尚未取得批量订单。公司存在产品无法按预期通过客户认证、或认证通过后客户车型量产进度延迟、或产品性能指标未达客户预期等风险。若上述情形发生，将导致公司空气弹簧产品认证失败或销售不及预期，前期投入的研发及设备费用难以回收，并对公司智能悬架业务发展规划的实现造成不利影响。

（十）新增资产折旧摊销导致公司净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且主要为资本性支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每年将新增一定的折旧摊销费用。由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项目实施后，若因宏观政策调整、市场需求变化等各种因素导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使公司募投项目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效益低于因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费用，则公司将面临因新增资产折旧摊销而导致的净利润下滑风险。

（十一）前次募投项目未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年产 9,500 万件高性能精密弹簧建设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产能爬坡、下游客户认证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该项目尚未达到预期效益。若公司因为现有客户需求情况发生变化或者新客户导入不及预期，未来订单实现量减少，存在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持续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况 2

二、特别风险提示 4

目录 8

释 义 10

一、一般释义 10

二、专业释义 11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一、公司概况 13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3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15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31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76

六、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78

七、同业竞争情况 84

八、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84

九、报告期内交易所对发行人年度报告问询情况 87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88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88

二、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90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90

四、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92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3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93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93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94

九、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依据 94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96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96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96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96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02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06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投向主业和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107
七、可行性分析结论 108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10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110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110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110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110
第五节 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111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111
二、超过五年的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111
第六节 风险因素 113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13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117
三、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风险 118
第七节 声明 120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20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121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122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124
五、审计机构声明 125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127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美力科技、上市公司	指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章碧鸿先生
实际控制人	指	章碧鸿先生
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 58,500.00 万元（含本数）的股票
长春美力	指	长春美力弹簧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绍兴美力	指	绍兴美力精密弹簧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宁美力	指	浙江美力汽车弹簧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科工	指	上海科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力物流	指	浙江美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核工	指	上海核工碟形弹簧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 69.04%的子公司
北京大圆	指	北京美力大圆弹簧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 80.10%的子公司
江苏大圆	指	江苏美力大圆弹簧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 80.10%的子公司
美力精塑	指	海宁美力精塑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新加坡美力	指	MEILI SPRINGSPTE.LT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国美力	指	MEILI（USA）INC，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国美力	指	Meili Germany GmbH，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墨西哥美力	指	MEILI SALTILLOS.A.DEC.V，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德国美力控股	指	Meili Holding GmbH,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ACPS 集团、ACPS	指	Meili Holding GmbH 及下属全部子公司
普畅智能	指	武汉普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万都集团	指	汉拿万都（北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礼恩派	指	无锡礼恩派华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吉利集团	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及其关联公司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长安集团	指	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现代集团	指	江苏摩比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理想汽车	指	北京理想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采埃孚	指	采埃孚亚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上汽集团	指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佛吉亚	指	佛吉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天纳克	指	天纳克（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大众、大众集团	指	Volkswagen AG 以及其旗下控股的子公司
奔驰、梅赛德斯奔驰	指	Mercedes-Benz Group AG 以及其旗下控股的子公司
宝马、宝马集团	指	BMW Group 以及其旗下控股的子公司
吉利沃尔沃	指	Volvo Car Corporation 以及其旗下控股的子公司
特斯拉	指	Tesla, Inc.
Rameder	指	Rameder Anhängerkupplungen und Autoteile GmbH
BOSAL	指	Bosal Group 以及其旗下控股的子公司
STAHLGRUBER	指	STAHLGRUBER GmbH
LKQFOURCE	指	LKQ Corporation 旗下负责荷比卢和法国市场汽车零部件分销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6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境外法律意见书	指	境外法律顾问就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出具的法律意见及其附件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专业释义

ML1900	指	发行人自主研发的高强度高韧性弹簧钢，具备优异的耐腐蚀性能，特别是在抗拉强度 1920MPa 以上时材料的塑性和韧性尚能达到很高水平，其较强的抗氢脆特性可以有效

		延长弹簧的腐蚀疲劳寿命，可以广泛运用于交通运输设备、机械制造业
拖车牵引系统总成、汽车拖车牵引系统、拖钩	指	汽车实现拖拽功能的核心部件集成体，通常由机械连接装置（如牵引钩、牵引座、拖臂）、电气控制系统（含灯光信号同步模块、制动协同单元）、结构强化组件（加强型底盘连接件、悬挂稳定机构）及安全辅助系统（如拖车稳定程序、过载保护装置）构成
乘用车	指	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分为基本型乘用车（轿车）、多用途汽车（MPV）、运动型多用途汽车（SUV）和交叉型乘用车
商用车	指	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包含所有载 9 座以上的客车，分为客车、货车、半挂牵引车、客车非完整车辆和货车非完整车辆，共五类
主机厂	指	汽车整车制造企业
一级供应商	指	直接为主机厂配套零部件的企业
热处理	指	将金属材料放在一定的介质内加热、保温、冷却，通过改变材料的金相组织结构，来控制其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淬火	指	将钢件加热到奥氏体化温度并保持一定时间，然后以大于临界冷却速度，以获得非扩散型转变组织如马氏体、贝和奥等的热加工艺
回火	指	将经过淬火的工件重新加热到低于下临界温度 AC1（加热时珠光体向奥氏体转变的开始温度）的适当温度，保温一段时间后在空气或水、油等介质中冷却的金属热处理工艺，淬火后的工件应及时回火，通过淬火和回火的相配合，才可以获得所需的力学性能
金相组织	指	反映金属相的具体形态，如马氏体、奥氏体、铁素体、珠光体
应力	指	物体由于外因（受力、湿度、温度场变化等）而变形时，在物体内各部分之间产生相互作用的内力，以抵抗这种外因的作用，并试图使物体从变形后的位置恢复到变形前的位置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据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MeiliHighTechnologyCo., Ltd.
成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1,107.46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章碧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739910598X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文华路 1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文华路 1 号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美力科技
股票代码	300611.SZ
电话号码	0575-86226808
传真号码	0575-86060996
电子信箱	dsh@meilisprings.com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meilisprings.com
经营范围	研制、生产、销售：弹簧、弹性装置、汽车零部件及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弹簧设计软件的研发；销售：摩托车；实业投资；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本结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211,074,680.00 股，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2,771,700.00**	**29.74%**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62,771,700.00	29.74%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62,771,700.00	29.74%
外资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8,302,980.00**	**70.26%**
人民币普通股	148,302,980.00	70.26%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211,074,68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章碧鸿	7,660.00	36.29	境内自然人
2	章竹军	709.56	3.36	境内自然人
3	俞爱香	264.03	1.25	境内自然人
4	王嘉轩	248.56	1.18	境内自然人
5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10.23	1.00	境内一般法人
6	王亭懿	205.94	0.98	境内自然人
7	吴斌	188.41	0.89	境内自然人
8	吴文平	115.59	0.55	境内自然人
9	章伟	110.00	0.52	境内自然人
10	蒋淼法	88.88	0.42	境内自然人
合计		**9,801.20**	**46.44**	**-**

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股数量为 1,840,000 股，持股比例为 0.87%。根据相关规定，回购专户不纳入前十大股东列示。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章碧鸿先生持有公司 7,66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6.2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章碧鸿先生，男，1971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始人，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机械设计分会弹性装置专业委员

会主任，浙江省汽车工业协会副会长，曾任全国弹簧技术标准化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失效分析专家，荣获全国弹簧学术活动先进工作者、全国弹簧标准化工作先进个人等称号。现任公司董事长。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弹簧及弹性元件业务、汽车牵引及保护系统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及相关高端制造领域。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483 通用设备制造业-通用零部件制造-弹簧制造”，鉴于公司弹簧产品、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公司亦归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弹簧制造业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的监管。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调整行业结构、实施行业管理、审批与管理投资项目、引导技术方向等工作。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是弹簧制造业的宏观管理主管部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行业发展战略，拟订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

弹簧制造业同时接受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等相关行业协会的自律管理；鉴于弹簧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相关弹簧企业作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亦接受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自律管理。

上述行业组织的主要职责如下：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是联系政府与企业的桥梁和纽带，协助政府开展行业相关工作。

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是我国紧固件、齿轮、链传动、弹簧、粉末冶金、传动联结件行业的自律组织，协会主要负责对机械通用零部件行业改革发展情况进行调查研究，为政府制定行业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技术项目论证等重大决策提供建议。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自律组织，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技术标准的起草和制定、产品质量的监督、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行业自律管理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近年来，我国陆续出台多项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业扶持政策，持续利好公司所属行业整体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	《2026 年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	2026 年 5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谋篇布局，强化标准体系顶层设计；标准引领，赋能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融通共赢，提升标准国际化工作效能；创新驱动，优化标准管理工作机制。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026 年 3 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机器人、生物医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因地制宜建设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着力打造一批成长潜力大、技术含量高、渗透领域广的新兴支柱产业。
3	《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	2026 年 2 月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	加快发展人工智能、新材料、新能源、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生物医药、集成电路、高端软件、新能源汽车等产业，打造新兴支柱产业。
4	《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	2025 年 9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等 8 部门	加快新能源汽车全面市场化拓展，进一步加大力度促进汽车消费，推动智能网联技术产业化应用，以技术创新激发潜在消费需求，以标准升级引领产品质量提升，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加快汽车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5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2024 年 3 月	国务院	开展汽车以旧换新。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畅通流通堵点，促进汽车梯次消费、更新消费。组织开展全国汽车以旧换新促销活动，鼓励汽车生产企业、销售企业开展促销活动，并引导行业有序竞争。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2023 年 12 月	国家发改委	鼓励发展汽车关键零部件，其中包括：空气悬架；鼓励发展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其中包括：超高强度钢，高强韧低密度钢，ADI 铸铁，高强度铝合金、镁合金、粉末冶金，高强度复合塑料、复合纤维及生物基复合材料。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7	《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	2023年7月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13部门	优化汽车限购管理政策，支持老旧汽车更新消费，鼓励汽车企业开发经济实用车型。
8	《关于搞活汽车流通 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2022年7月	商务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17部门	支持新能源汽车购买使用、加快活跃二手车市场、促进汽车更新消费、推动汽车平行进口持续健康发展、优化汽车使用环境、丰富汽车金融服务，进一步促进汽车消费回升和潜力释放。
9	《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	2022年5月	国务院	各地区不得新增汽车限购措施，已实施限购的地区逐步增加汽车增量指标数量、放宽购车人员资格限制，鼓励实施城区、郊区指标差异化政策。
10	《“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2021年7月	国家发改委	提升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机床、文办设备等再制造水平，推动盾构机、航空发动机、工业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再制造产业发展，推广应用无损检测、增材制造、柔性加工等再制造共性关键技术。
11	《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1年4月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打造万亿级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集群，引导整车与零部件企业协同发展，推动关键零部件技术创新、集聚发展，着力建设零部件核心技术创新高地。
12	《浙江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1年4月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强化关键零部件基础配套能力，提升整车综合竞争实力，把市场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打造自主可控、高效协同的现代化产业链；车身轻量化材料等优势零部件领域持续做强，形成关键零部件自主配套能力。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
14	《关于印发商务领域促进汽车消费工作指引和部分地方经验做法的通知》	2021年2月	商务部	从汽车全生命周期着眼，将扩大汽车消费和促进产业长远发展相结合，不断完善汽车消费政策，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规定，推动汽车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加快建设现代汽车流通体系，助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促进汽车市场高质量发展。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5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	2020 年 10 月	国务院办公厅	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发展方向，深入实施发展新能源汽车国家战略，以融合创新为重点，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升产业基础能力，构建新型产业生态，完善基础设施体系，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推动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加快建设汽车强国。
16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7 年 4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	完善创新体系，增强自主发展动力；强化基础能力，贯通产业链条体系；突破重点领域，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加速跨界融合，构建新型产业生态；提升质量品牌，打造国际领军企业；深化开放合作，提高国际发展能力。

（三）行业发展现状和发展趋势

1、弹簧制造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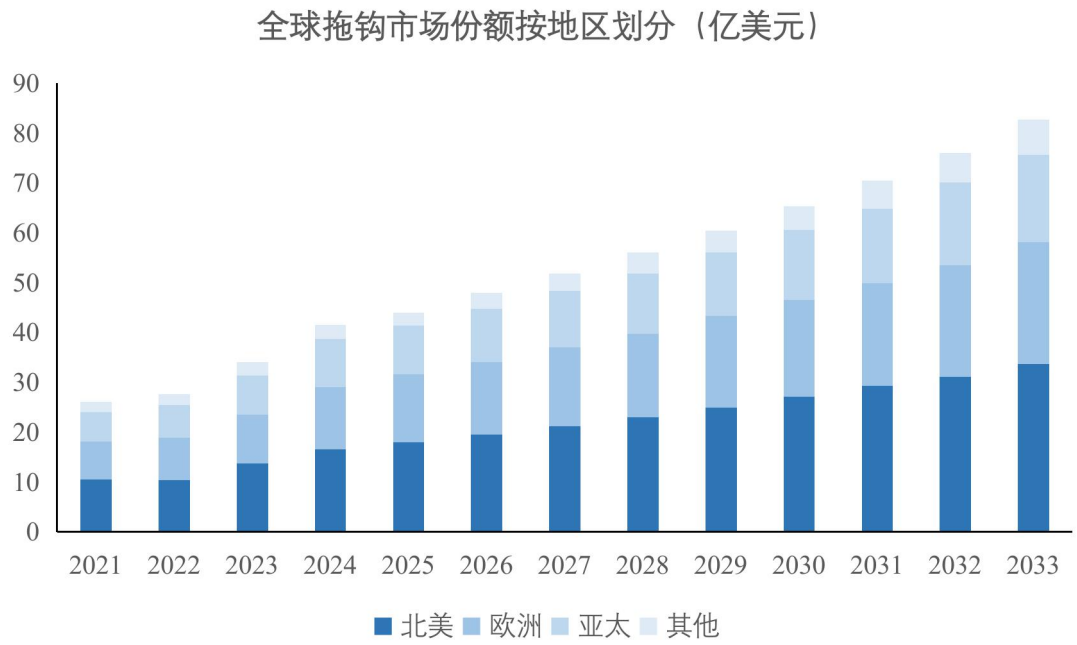
弹簧作为通用零部件，其功能涵盖了减震、储能、控制、维持张力等诸多方面，广泛应用于汽车、机器人、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电力及核电装备、医疗器械、日用五金等领域，其性能直接影响设备可靠性。

近年来，国内弹簧行业的产业结构正在不断完善，从材料、模具和设备等传统领域向新材料、数控设备和机器人等新技术领域发展。随着工业自动化、物联网等技术的发展，弹簧行业也在向智能化方向迈进，数字化采购、智能制造等先进生产技术的应用将提高弹簧行业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此外，弹簧产业链下游汽车行业的智能化、轻量化发展趋势以及工业机器人、先进装备的广泛应用对弹簧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和生产水平的提升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2、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制造行业发展概况

汽车拖车牵引系统是指安装于汽车底盘后部，用于牵引拖挂房车、货运挂车或搭载自行车架等附属设备的配件，主要涵盖固定式、可拆卸式、半电动旋转式及全电动旋转式拖车牵引系统等多种类型。随着居民生活方式的转变、户外休闲文化的兴起、自驾出游需求的增加以及消费者车型偏好的转变，汽车拖车牵引系统已成为拓展车辆载物空间及牵引房车、自行车架的重要配置。

全球汽车拖车牵引系统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2024 年全球汽车拖车牵引系统市场规模为 41.54 亿美元。其中，北美地区是全球拖车牵引系统行业目前最大的市场，2024 年市场规模为 16.62 亿美元，占全球收入约 40%；欧洲市场 2024 年市场规模为 12.46 亿美元，占全球收入的 30%以上；亚太地区 2024 年市场规模为 9.55 亿美元，占据全球收入约 23%。预计到 2031 年，全球汽车拖车牵引系统产品市场需求将达到 55.41 亿美元，2024 年至 2031 年预测期内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4.20%，其中亚太地区市场复合年增长率为 6.2%，是汽车拖车牵引系统行业市场需求的主要增长动力。全球汽车拖车牵引系统产品市场份额及预测情况如下图：



汽车拖钩按照其类别可分为固定式拖钩、可拆卸拖钩及可伸缩拖钩。在北美地区，受皮卡及大型 SUV 高保有量的驱动，以及消费者对于重载拖曳的需求，固定式拖钩凭借高承载能力、结构稳固性及优越的成本效益优势，占据市场主导地位。相比之下，欧洲市场呈现出明显的高端化与隐形化趋势。受紧凑型车型高保有量及更为严格的法规影响，可旋转拖钩已成为欧洲市场的主流配置。得益于其卓越的便利性和美观性，随着技术的进步和制造成本的降低，预计可伸缩式拖钩的市场份额将在长期内显著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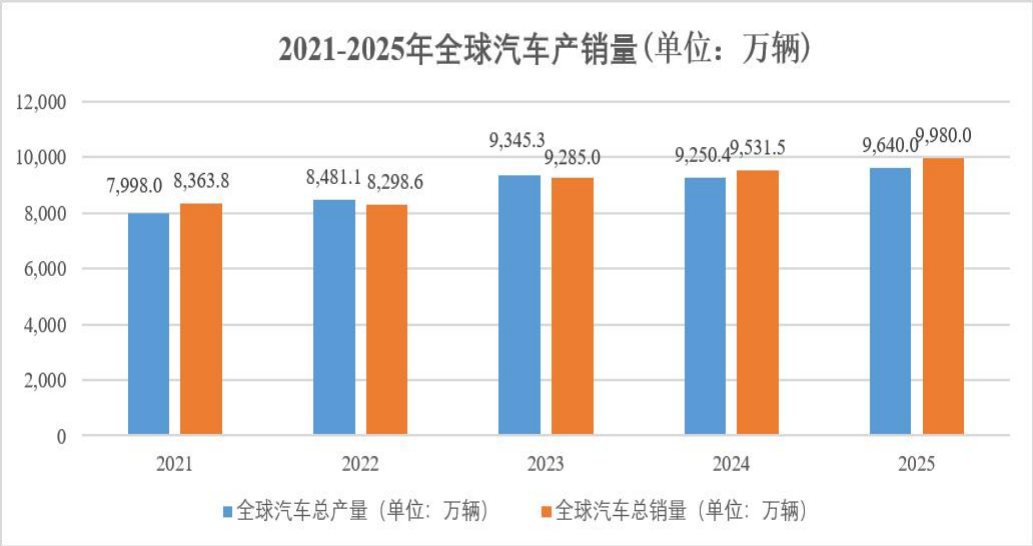
3、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汽车行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具有产业关联度高、涉及面广、技术要求

高、综合性强、零部件数量多、附加值大等特点，对工业结构升级、拉动社会消费、提升经济发展水平等方面发挥了关键性作用。

（1）全球汽车行业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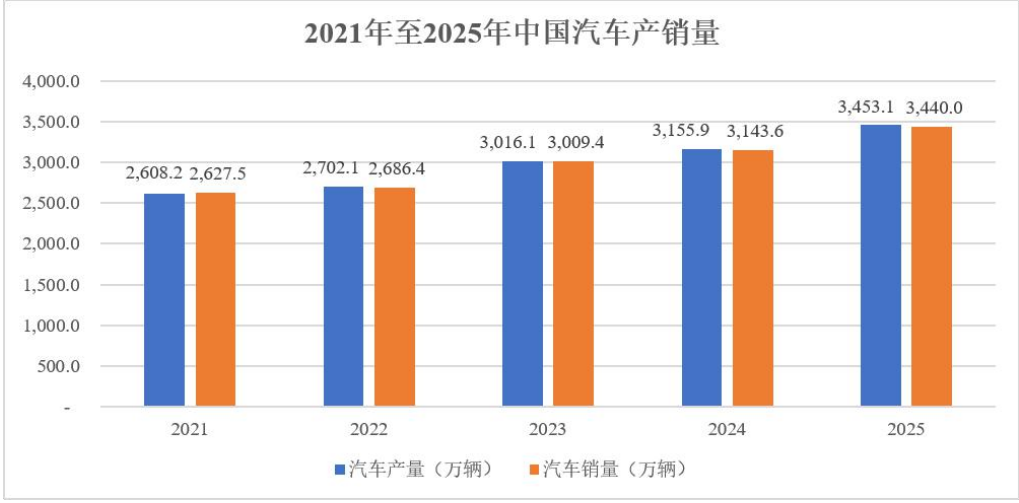
全球汽车行业已进入成熟期，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相关数据，近年来，在新能源汽车蓬勃发展以及此前宏观影响因素减弱的背景下，全球汽车产销量处于增长状态。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统计，2023 年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9,345 万辆、9,285 万辆，较 2022 年分别同比增长 10.19%和 11.89%；2024 年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9,250 万辆、9,531 万辆，产量下降 1.02%，销量同比增长 2.65%；2025 年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9,640 万辆、9,980 万辆，较 2024 年分别同比增长 4.21%和 4.71%，行业总体表现稳定。



数据来源：世界汽车组织（OICA）

（2）中国汽车行业发展情况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汽车行业不仅成为国民经济中的支柱产业，同时作为全球汽车第一大市场，在全球汽车发展浪潮中也扮演了重要角色。根据国内汽车的产销情况，我国汽车行业的市场发展情况与全球发展趋势保持一致，从 2021 年起，随着消费回暖及新能源汽车的高速发展，我国汽车产销量重新恢复到增长态势。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世界汽车组织（OICA）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4 年中国汽车产量为 3,128 万辆，同比增长 3.7%，2025 年中国汽车产量 3,453.1 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量为 1,662.6 万辆，产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加、全球整车及零部件产能不断向我国转移以及汽车零部件出口市场的不断扩大，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亦保持了快速发展态势。

（3）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情况

随着“双碳”战略及多项促汽车消费、稳行业增长措施的出台，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增速保持较高水平，从 2015 年开始，中国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销第一大国。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增长 35.8%和 37.9%，产销量占全球比重已超过 60%；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到 31.6%。2024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和 35.5%，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上升至 40.9%。2025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662.6 万辆、1,649.0 万辆，同比增长 29.0%和 28.2%，新能源渗透率上升至 47.9%。

随着新能源渗透率逐步提升，我国新能源汽车电动化进程进入新阶段，逐渐从政策驱动转为市场驱动。目前，主流汽车零部件厂商均将未来产品的开发方向聚焦于新能源汽车方向，并在汽车电动化、智能化、轻量化的发展趋势下，为配套的零部件产品投入更多资源。

（4）中国本土汽车品牌快速发展，为本土汽车供应链厂商提供了广阔的本

土配套空间

我国汽车产业经过长年的培育与发展，近年来本土品牌取得了重大突破，本土汽车零部件厂商配套空间广阔。

近年来国产品牌车企紧抓新能源转型机遇，推动汽车电动化、智能化升级和产品升级，取得显著成效，上汽、一汽、长安、比亚迪、吉利汽车等一系列优秀国产品牌逐渐崛起。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随着产业链供应链体系不断夯实、电动化与智能网联化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加速、设计和制造品质加快提升、品牌向上取得新进展，中国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持续攀升。

4、行业发展趋势

（1）弹簧产业向新材料、先进工艺、新领域不断拓展

随着下游汽车、工业机器人、高端装备等领域技术的不断发展，对于弹簧等配套机械零部件的产品技术、生产质量要求也持续提高。在材料方面，高应力和轻量化成为了弹簧制造的重点研发方向，各类弹簧生产厂商开始注重对于弹簧材料的自主开发及应用；在生产工艺方面，热处理、冷卷及冲压技术将显著提升弹簧产品的加工精度和生产效率，业内公司也持续加大对于生产设备的投入，积极引入各类先进设备，提高生产的自动化及智能化水平；在应用领域方面，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快速提升，带动空气弹簧、轻量化悬架弹簧需求激增，工业机器人关节弹簧、航空航天高精度弹性元件成为行业增长潜力。

在业务模式上，针对高精度弹性元件，柔性生产与定制化服务也成为头部弹簧企业的生产模式的新选择；在研发模式上，产业链协同模式下的产品开发也持续增强了弹簧产业上下游粘性，从而促进了整个产业链的产品开发效率及技术突破进程。

（2）国内弹簧制造企业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不断提升

在汽车工业发展较早的欧美日等地区，一些弹簧企业如慕贝尔、谢德尔等伴随着本地区的整车厂同步成长，有着比较稳定的市场，并根据不同时期的不同需求，不断调整研发方向。国外弹簧制造企业凭借自身多年的积累，已具备了先进的技术优势，形成了成熟的制造工艺优势，研制了领先的弹簧制造设备，并与国际知名主机厂、零部件企业结成了长期合作关系，对我国新兴弹簧制造企业形成

技术、工艺、设备的垄断。

近年来，在产业政策的驱动和汽车市场旺盛需求的驱动下，我国弹簧制造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在与国际知名弹簧制造企业的竞争中，国内企业积极采取自主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等方式，逐步实现国内汽车弹簧领域核心技术的突破和创新。目前，国内企业大部分都参与到零部件全球化采购的竞争格局之中，并主要服务于对产品质量、工艺要求较高的国内知名的整车制造企业和国际汽车零部件跨国公司，在零部件全球化的竞争格局中扮演愈发重要的角色。

（3）汽车轻量化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方向

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蓬勃发展，汽车零部件轻量化设计得到了广泛应用。为结合新能源汽车这一国际汽车行业发展趋势，国家陆续出台政策支持并鼓励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相关产业政策将对促进汽车零部件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促进零部件产业向节能型和环保型、高技术型和高质量型发展，同时对推进品牌战略建设和走国际化发展之路起到积极作用。

汽车轻量化的核心在保证汽车安全性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整车的重量，从而减少燃料消耗以达到降低污染的目的。根据中国汽车工程协会《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制定的轻量化发展目标，到 2020/2025 年汽车重量比 2015 年分别减轻 10%/20%。

		2025年	2030年	2035年
总体目标	燃油乘用车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10%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18%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25%
	纯电乘用车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15%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25%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35%
	载货车	载质量利用系数提高5%	载质量利用系数提高10%	载质量利用系数提高15%
	牵引车	挂牵比平均值提高5%	挂牵比平均值提高10%	挂牵比平均值提高15%
	客车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5%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10%	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15%

注：乘用车整车轻量化系数依据中国汽车工程协会团体标准（T/CSAE 155-2019）。

在轻量化材料替代方案中，高强度钢、铝合金是目前重要的轻量化材料。弹簧作为汽车重要的零部件之一，将通过高强度钢、制造工艺等方面的研发，逐步满足提升抗拉强度、增强抗疲劳性能、减少材质重量等适应整车轻量化发展的需求。

（4）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升，支撑汽车零部件市场持续增长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增速保持较高水平，2024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1,649.0 万辆，我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上升至 47.9%。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不断提升，支撑了配套汽车零部件市场的发展。

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在一定程度上重塑了原有的汽车行业竞争格局，各类新车型不断提高了对汽车零部件的智能化程度的要求。目前，主流汽车零部件厂商均将未来产品的开发方向聚焦于新能源汽车方向，积极拥抱行业新变化。在汽车车型迭代速度加快，技术创新不断得到突破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企业的产品开发能力、市场拓展能力成为参与市场竞争的关键。

（四）行业特点

1、行业竞争格局及行业内主要企业

（1）弹簧制造行业

弹簧制造行业内生产企业数量众多，集中程度较低，市场份额较为分散，竞争比较激烈。总体来讲，行业竞争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①低端市场中小民营企业间的竞争

国内弹簧制造行业内中小民营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这类企业整体规模较小、技术水平较低、管理不够规范、选用材料标准要求不高、品质缺乏保障，因此，该类企业只能参与低端产品市场竞争。

②中高端市场合资企业、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间的竞争

参与中高端市场竞争的主要企业除发行人外，还包括：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慕贝尔汽车部件（太仓）有限公司、安庆谢德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上海中国弹簧制造有限公司、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等，这些企业在行业内经营时间较长，生产规模较大、技术和管理水平较高、具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和市场份额，已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地位。这些企业大部分都参与到了零部件全球化采购的竞争格局之中，并主要服务于对产品质量、工艺要求较高的国内知名的整车制造企业和国际汽车零部件跨国公司。

就市场集中程度而言，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慕贝尔汽车部件（太仓）有限公司、安庆谢德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国际知名弹簧制造企业蒂

森克虏伯、慕贝尔、谢德尔等公司在国内设立的合资、外商独资企业。其他内资大型弹簧制造企业，其股东多与汽车主机厂存在密切的合作关系或股权关系，例如上海中国弹簧制造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隶属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等。在国内汽车产业政策支持及汽车市场旺盛需求的驱动下，弹簧国产化替代进程加快，汽车主机厂出于降低生产成本和保证产品质量方面的考虑，将逐渐向外部其它具有产品质量和价格优势的汽车弹簧制造企业开放采购。同时，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已开始融入国际大循环，进入全球采购体系，从整个行业发展趋势来看，未来汽车弹簧市场份额将会进一步向外部汽车弹簧制造企业倾斜。

弹簧制造行业主要企业如下：

①上海中国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中国弹簧制造有限公司始建于 1937 年，系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汽车悬架弹簧、发动机气门弹簧、稳定杆、模具弹簧、异型弹簧、碟型弹簧、重型弹簧、机车弹簧、各类冲压件、精密弹簧及其他各类弹簧，该公司成立时间较早，积累了较多的技术研发经验，在国内有较高的知名度。

②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

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原辽阳克索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位于中国辽宁辽阳双胜路 168 号，原是中国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富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亚洲汽车悬挂私营有限公司的中外合资公司，后由蒂森克虏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控股，主要产品包括悬架弹簧、稳定杆、扭杆等。该公司引进了国际先进的弹簧制造技术，主要配套合资品牌主机厂车型。

③慕贝尔汽车部件（太仓）有限公司

慕贝尔汽车部件（太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3 月，系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生产跨国公司 Muhr und Bender KG（Mubea）在中国太仓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悬挂弹簧和稳定杆，皮带张紧轮和气门弹簧，变速器碟形弹簧和传动轴，弹簧卡箍等。该公司引进了国际先进的弹簧制造技术，主要配套合资

品牌主机厂车型。

④安庆谢德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安庆谢德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主要股东包括安徽环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德国 Scherdel 集团，注册资本 1,310 万欧元，主要生产高品质工程螺旋弹簧。该公司引进谢德尔集团领先的工程弹簧设计开发软件、生产工艺、质量技术标准和设备，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

⑤山东汽车弹簧厂有限公司

山东汽车弹簧厂有限公司始建于 1956 年，隶属于山东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斯太尔项目工厂，主要产品为钢板弹簧、圆弹簧、稳定杆等，为中国重汽、北汽福田、陕西汽车、江淮汽车等企业配套。

⑥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系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全额投资的下属企业，主要生产各类轿车悬架弹簧、稳定杆、气门弹簧、摩托车减震弹簧、异型弹簧、汽车座椅骨架线成型件、汽车座椅弯管等产品，主要服务客户有：广汽本田、广汽丰田、东风日产等。

⑦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1380）成立于 2005 年 5 月，主要产品有悬架系统零部件、制动系统零部件、阀类及异形零部件、其他专业设备类零部件等。

⑧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603179）成立于 2001 年，系汽车饰件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包括仪表板总成、门板总成、汽车内饰件及外饰件、顶柜总成、保险杠总成等。

⑨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3035）成立于 1996 年，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乘用车内饰件业务，主要产品包括门内护板、仪表板及副仪表板、行李箱内饰总成、天窗遮阳板和衣帽架总成。

（2）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行业

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与安全壁垒，属于安全相关零部件，在进入市场前需满足严格的法律法规要求并完成产品认证。从全球市场分布来看，欧洲与北美是主要的消费市场。在欧洲市场，行业竞争格局较为成熟，主要参与者包括 ACPS、Brink Group 及 Westfalia Automotive 等，而在北美市场，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FlexnGate、Magna 及 Curt 等。在销售模式上，行业主要分为整车配套市场（OEM）与售后市场（IAM），其中 OEM 业务占据最大份额，业务通常较为稳定，受季节性影响较小，而售后市场则受节假日及季节变化影响较大。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行业主要企业如下：

①Westfalia Automotive

Westfalia Automotive 创立于 1844 年，总部位于德国鲁尔河畔维滕，是欧洲历史悠久的牵引系统与拖钩制造企业之一。

Westfalia 最早为畜牧与农业设备制造商，后成为欧洲较早研发汽车拖挂系统的企业之一。Westfalia 的拖钩产品涵盖固定式、可拆卸式与电动隐藏式拖钩，广泛应用于乘用车、轻型商用车及拖挂装备市场。公司长期为戴姆勒、宝马、大众、奥迪、标致雪铁龙等整车厂配套，是欧洲 OEM 渠道的主要供应商。

近年来 Westfalia 多次发生所有权变更：2016 年被 Horizon Global 收购，2023 年被转售给 First Brands Group，该集团于 2025 年申请破产。尽管母公司发生变动，但 Westfalia 品牌仍持续运营。

②Brink Group

Brink Group 创立于 1903 年，总部位于荷兰斯塔夫霍斯特，是欧洲知名的汽车拖钩制造企业之一。

Brink 专注于乘用车拖钩及拖挂系统的研发、制造与售后服务，其可拆卸式与电动自动伸缩拖钩技术具有一定影响力。Brink 拥有多家欧洲整车厂（如福特、捷豹路虎、沃尔沃、斯巴鲁等）OEM 客户。Brink 在全球设有多个生产与技术中心，包括荷兰、波兰、南非及法国等地。

③CURT Manufacturing

CURT 成立于 1993 年，总部位于美国威斯康星州 Eau Claire，是北美主要的拖钩与拖挂系统制造商之一，属于 Lippert Components 旗下品牌。

CURT 主营美式固定式拖钩、重型牵引系统、拖车电控系统、卡车拖车附件等，是美国皮卡与拖挂露营市场的重要供应商。公司在美国房车拖挂、户外休闲与皮卡配件市场占有率极高，并为多家北美整车厂提供 OEM 级别配套。

2、行业主要壁垒

①技术与质量壁垒

现代汽车工业对汽车安全性能、舒适性能等有着严格要求，而汽车零部件质量直接关系着整车的品质与安全。整车厂在选择零部件供应商时，更倾向于选择可以自主开发模具、自主完成产品，甚至可以与整车厂进行同步研发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整车厂商对零部件供应商技术和质量的高要求对新进供应商形成的壁垒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新车型更新换代的周期愈来愈短，整车厂商对零部件供应商的同步开发能力要求愈来愈高，以缩短新车研发的周期，保证新车开发的速度，控制新车开发成本。只有具备较强同步开发能力的零部件供应商才能在激烈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占有一席之地。

第二，先进的生产能力及严格细致的生产与质量管理措施是零部件供应商进入该行业另一个重要条件。大多数情况下，零部件供应商只有通过了质量体系标准要求才会获得整车厂的认可，获准进入整车配套体系。另外，大型汽车制造厂商通常拥有单独的供货体系审核，研发生产能力较弱及生产与质量管理较落后的零部件供应商很难通过审核并进入配套体系。

②市场进入壁垒

由于汽车零部件种类繁杂且数量庞大，整车厂通常根据自身需求及特点选择一批稳定的零部件供应商为其提供配套的零部件产品。

整车厂与零部件供应商之间的特殊产业链结构决定了两者之间形成较为稳固的双向依赖关系。首先，整车厂对于为其提供零部件的供应商都进行了严格认证，其供应商通常具备较强的资金和技术实力，双方合作关系经过批量生产的检

验，是较为稳固的；其次，整车厂在新车型的研发过程中，一般优先选择合作时间长、产品开发能力和品质保证能力强的供应商提供零部件；同时，零部件供应商对整车厂也有较高的依存度，其零部件设计理念和制造工艺经过与特定整车厂的磨合，更加符合该等整车厂的需求。因此，整车厂与零部件供应商之间的双向依存关系一旦确立，不会轻易发生变化，合作愈久这种关系愈稳固。

而新进入的零部件供应商，其制造工艺和设计风格未经磨合，往往不能很好的满足整车厂的需求，再加上整车厂对新供应商的体系审核、新产品开发实践和供货实践不能充分信任，需对其进行各项检验，审核周期较长，这些都对新的供应商进入该行业形成壁垒。除非原供应商发生了难以弥补的重大责任事故，否则新进入的竞争者取代原有的供应商难度较大。

③管理壁垒

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汽车厂商为满足消费者对汽车的个性化和多样化需求，需要其零部件供应商对包括汽车塑料内外饰件在内的产品进行不断更新换代。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越来越趋于把精细化管理模式应用在新产品开发管理、原材料采购管理、生产过程管理和销售过程管理当中。新产品研发的有效对应、产品质量的一致性以及供货的稳定性，离不开科学、系统的精益化管理模式。

科学的管理模式一方面需要有熟悉汽车零部件业务的专业人才管理团队，深刻理解新品开发和生产运营流程，具备科学的管理理念以及持续不断更新管理技术的能力；另一方面，科学、系统的管理模式的形成，需要零部件供应商具备丰富的与整车厂合作研发和生产的经验。新进入零部件供应商难以在短期内通过复制他人的管理体系而产出合格产品，较难进入整车厂的配套体系。

④规模及资金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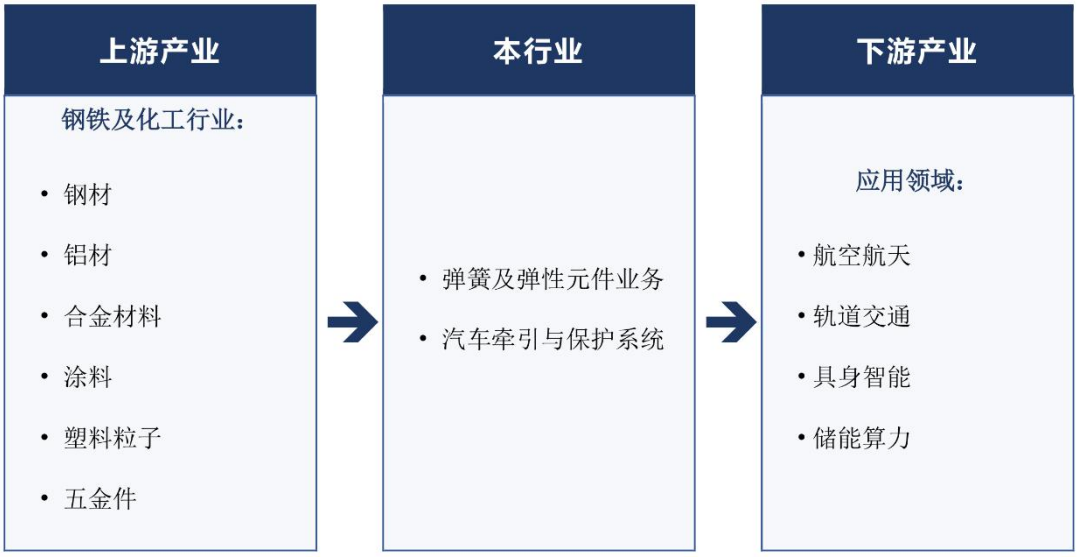
整车厂在选择零部件供应商时，尤其看重供应商的开发能力、产品质量、配套经验、供货能力和成本，其中规模化供货能力是关键之一。随着现代汽车制造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整车厂生产规模的扩大，整车及零部件产品的价格呈现下降的趋势。零部件供应商为了满足整车厂对零部件产品价格的要求，同时保证自身的利润空间，只有达到一定的生产规模，才能在满足整车厂的规模化生产需求的同时利用规模效益实现盈利。

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并达到规模经济效益，需要先期投入大量资金将厂房、设备、模具、生产线建设完毕，然后才能获得整车厂商的关注。新进入行业竞争者若不具有强大的资金实力，很难获得整车厂商的认可。资金投入能力和规模化供应是新竞争者进入汽车零部件行业需要考虑的重点因素。

3、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

（1）行业与上下游产业的关联性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弹簧及弹性元件、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其与上下游产业的关联性情况如下：



（2）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上游行业发展状况

弹簧制造的主要原材料为弹簧钢，此外还包括各类合金材料、用于产品表面处理的涂料等。弹簧钢属于特种钢材，具有高强度、高韧性和优良的耐疲劳性能，其质量直接决定了弹簧的性能和使用寿命。

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铝材以及电机电控等，上游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和价格水平对标的公司的生产成本具有较大影响。

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采购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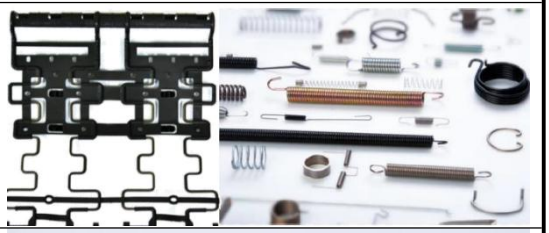
（3）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产品属于汽车零部件，与下游汽车行业的发展状况和行业景气度密切相关。整车厂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发展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全球经济发展状况、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影响，宏观经济的波动会影响市场需求，进而影响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各国间贸易政策的变化也将对汽车行业及汽车零部件行业产生重要影响。关于下游行业发展状况详见本节之“二、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之“（三）行业发展现状和发展趋势”。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弹簧及弹性元件、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及相关高端制造领域，并依托相关技术和制造能力，逐步向航空航天、轨道交通、具身智能等领域拓展。公司产品主要分类如下：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名称	主要产品	产品示例
弹簧及弹性元件	悬架系统弹簧	悬架弹簧、稳定杆	
	精密弹簧及冲压件等	车身及内饰弹簧：各种异形弹簧	
		动力系统弹簧：气门弹簧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名称	主要产品	产品示例
		通用弹簧：圆柱弹簧	
		弹性装置及冲压件等：弹性装置、冲压件等其他弹簧	
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	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	全电动可伸缩拖钩、半自动可隐藏/伸缩拖钩、手动可伸缩/旋转拖钩、固定式拖钩、可拆卸拖钩	

（二）工艺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1、弹簧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弹簧类产品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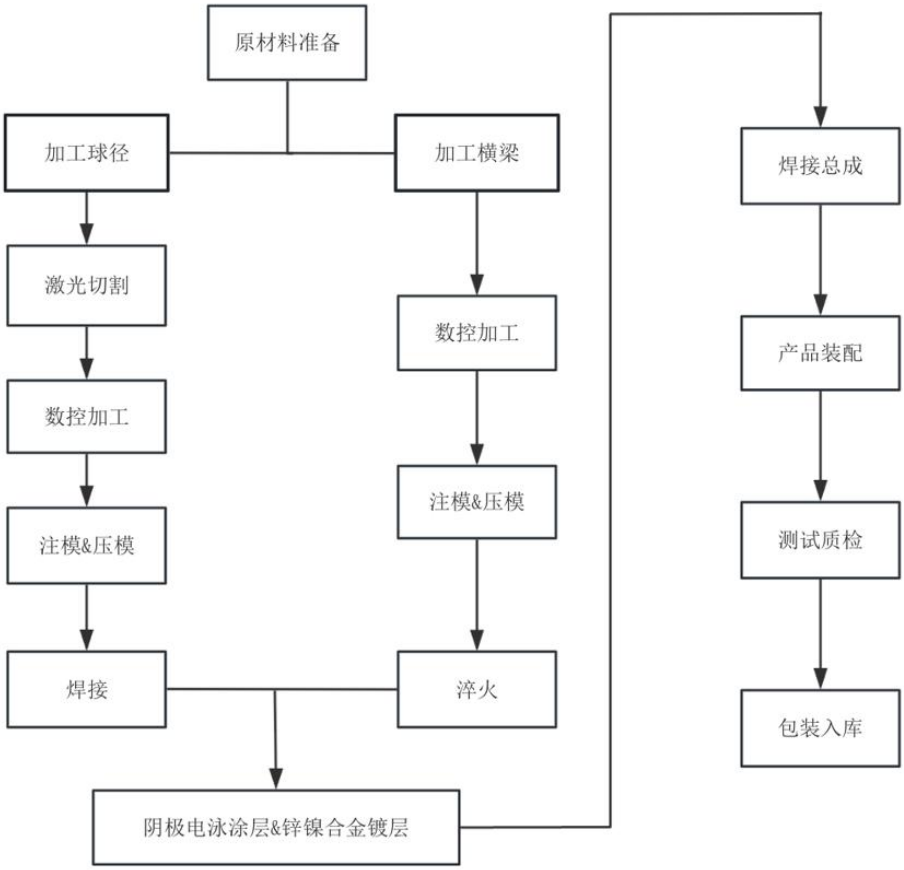
进料检验 ➡ 成型 ➡ 热处理 ➡ 抛丸 ➡ 表面处理 ➡ 检验入库

其中，成型工艺可分为冷成型和热成型。冷成型是在不加热的情况下进行弹簧卷制，可以减少弹簧在热处理过程中的变形，提高生产效率，并且避免材料在加热过程中由于表面氧化而导致的脱碳现象。热成型是在材料被加热到一定温度后进行卷制，可使大线径的材料比冷卷更易于卷绕。

抛丸工序主要应用在部分对产品强度有要求的弹簧产品生产中，通过钢丸对钢丝表面的轰击，使弹簧表层发生塑性变形，形成一定厚度的表面强化层，提高钢丝表层的许用应力，从而改善弹簧的疲劳性能。

2、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生产工艺主要包括激光切割、数控加工、注塑、焊接等，具体如下：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高强钢、弹簧钢材、铝铸件，以及其他外购零部件和辅料。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客户订单及安全库存要求制定采购计划，并对供应商准入、质量、价格、交付能力和持续供货能力进行综合评价。

收购 ACPS 后，公司采购范围由弹簧及弹性元件相关原材料，拓展至汽车牵引及保护系统所需原材料和零部件，采购体系相应由以境内采购为主，转变为集团统筹与区域主体执行相结合的全球采购模式。公司通过全球比价、供应商资源共享、关键物料多来源及适用零部件本地化采购，统筹采购质量、成本、交付和供应安全。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并结合合理库存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滚动预测和交付计划组织生产。由于不同客户及车型对产品规格、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和认证要求存在差异，公司按照客户项目要求开展生产，并通过全过程质量控制保障产品质量和交付稳定性。

收购 ACPS 后，公司产品由弹簧及弹性元件拓展至汽车牵引及保护系统，生产体系由以境内制造为主，转变为境内外生产基地协同的区域化生产模式。公司综合考虑客户所在地、产品工艺、客户认证、生产成本、产能配置及交付周期等因素，统筹境内外生产资源，形成区域化生产、本地化交付和集团协同相结合的生产体系。

3、新产品开发模式

公司主要围绕客户新车型、新平台及产品升级需求开展同步开发。新产品开发通常包括客户需求分析、产品设计、工艺开发、样件试制、试验验证、客户认证及量产导入等环节，公司根据客户技术标准、项目进度和量产要求实施全过程项目管理。

收购 ACPS 后，公司研发体系由境内弹簧及弹性元件研发平台，延伸至境外汽车牵引及保护系统工程开发和本地化适配体系。境内外研发团队根据客户需求、技术标准、法规认证、知识产权及量产要求开展协同开发，形成覆盖弹簧及弹性元件、汽车牵引及保护系统的跨区域研发和工程开发体系。

4、销售模式

公司弹簧及弹性元件业务主要面向整车厂和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采取直销和大客户项目制销售模式。公司通常通过客户供应商认证、项目定点、产品开发、样件验证和量产审核等程序取得项目订单，并根据客户排产和交付计划组织供货。汽车牵引及保护系统业务同时覆盖整车原厂配套和汽车后市场。其中，整车原厂配套业务主要采取项目制销售模式，围绕整车客户新车型和新平台开展产品开发及配套。收购 ACPS 后，公司形成全球整车大客户与汽车后市场渠道并行、境内外市场协同的销售体系。

（四）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206,656.43	99.13	199,012.49	98.91	158,344.67	98.75	135,716.43	98.61
其他业务	1,810.41	0.87	2,200.21	1.09	2,009.43	1.25	1,906.69	1.39
合计	**208,466.84**	**100.00**	**201,212.70**	**100.00**	**160,354.10**	**100.00**	**137,623.1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7,623.12 万元、160,354.10 万元、201,212.70 万元和 208,466.8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均高于 98%，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收入以及租金收入。随着下游需求持续扩张，公司营业收入呈逐年上升趋势。

2、营业收入按照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构成进行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金额	小类占比	大类占比	金额	小类占比	大类占比
汽车牵引系统	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	108,398.55	97.89	52.00	/	/	/
	其他产品	2,341.85	2.11	1.12	/	/	/
小计		**110,740.39**	**100.00**	**53.12**	/	/	/
弹簧产品	悬架系统弹簧	50,532.96	51.71	24.24	109,962.04	54.65	54.65
	车身及内饰弹簧	10,107.16	10.34	4.85	21,199.16	10.54	10.54
	动力系统弹簧	1,512.11	1.55	0.73	2,973.63	1.48	1.48
	通用弹簧	8,335.96	8.53	4.00	18,863.81	9.38	9.38
	弹性装置及冲压件等	15,317.23	15.67	7.35	25,107.50	12.48	12.48
	精密注塑件	7,058.81	7.22	3.39	15,178.47	7.54	7.54
	其他产品	4,862.21	4.98	2.33	7,928.09	3.94	3.94
小计		**97,726.45**	**100.00**	**46.88**	**201,212.70**	**100.00**	**100.00**
合计		**208,466.84**	/	**100.00**	**201,212.70**	/	**100.0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小类占比	大类占比	金额	小类占比	大类占比
弹簧产品	悬架系统弹簧	85,702.00	53.45	53.45	72,900.07	52.97	52.97
	车身及内饰弹簧	20,112.23	12.54	12.54	21,208.26	15.41	15.41
	动力系统弹簧	2,543.56	1.59	1.59	2,021.11	1.47	1.47
	通用弹簧	15,365.43	9.58	9.58	12,909.71	9.38	9.38
	弹性装置及冲压件等	14,292.76	8.91	8.91	10,425.95	7.58	7.58
	精密注塑件	14,696.60	9.17	9.17	15,170.26	11.02	11.02
	其他产品	7,641.52	4.77	4.77	2,987.75	2.17	2.17
小计		**160,354.10**	**100.00**	**100.00**	**137,623.12**	**100.00**	**100.00**
合计		**160,354.10**	**/**	**100.00**	**137,623.12**	**/**	**100.00**

注：ACPS 集团从 2026 年 4 月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悬架系统弹簧、车身及内饰弹簧、动力系统弹簧、通用弹簧、弹性装置及冲压件等产品。2026 年一季度公司完成对 ACPS 的收购，自 4 月起新增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产品业务板块，进一步丰富公司业务矩阵，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推动公司经营业绩实现稳步增长。公司整体产品结构保持稳健，通过内生业务深耕与外延并购扩张双轮驱动，持续优化收入结构、实现提质增效，不断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主要产品可划分为牵引系统产品及弹簧类产品两大类别。2026 年 1- 6 月，牵引系统产品、弹簧类产品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53.12%、46.88%。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弹簧类产品；弹簧类产品中，悬架系统弹簧为核心主力产品，报告期内其占弹簧类产品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2.97%、53.45%、54.65%及 51.71%，各期占比均维持在 50%以上。

弹性装置及冲压件收入规模及其在弹簧类产品中的占比逐年提升，主要系公司 2023 年 11 月完成对上海核工的收购，其经营成果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报表；同时 2025 年度德国美力正式投产运营，新增相关产品收入，进一步拓宽了公司产品管线。其他产品收入占弹簧类产品收入比重稳步上行，主要系子公司美力物流运输服务收入有所增长，体现出公司在非汽车业务领域多元化布局取得一定成效。

（五）主要经营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1）弹簧产品

单位：万件

类别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悬架系统弹簧	产能	1,499.50	2,999.00	2,699.00	2,699.00
	产量	957.52	2,187.88	1,605.65	1,256.82
	销量	1,000.05	2,070.07	1,566.47	1,236.72
	产能利用率	63.86%	72.95%	59.49%	46.57%
	产销率	104.44%	94.62%	97.56%	98.40%
车身及内饰弹簧	产能	6,117.50	12,235.00	12,235.00	12,235.00
	产量	6,589.14	12,322.22	12,603.53	12,599.24
	销量	5,858.77	12,248.52	12,234.90	12,895.96
	产能利用率	107.71%	100.71%	103.01%	102.98%
	产销率	88.92%	99.40%	97.08%	102.36%
动力系统弹簧	产能	2,374.00	4,748.00	4,748.00	4,748.00
	产量	1,379.23	2,409.18	2,139.10	2,009.15
	销量	1,192.79	2,417.53	2,095.47	2,241.06
	产能利用率	58.10%	50.74%	45.05%	42.32%
	产销率	86.48%	100.35%	97.96%	111.54%
通用弹簧	产能	10,095.00	20,190.00	19,740.00	19,740.00
	产量	10,219.28	25,143.35	21,720.91	18,090.68
	销量	10,664.95	24,320.53	21,674.49	18,049.64
	产能利用率	101.23%	124.53%	110.04%	91.64%
	产销率	104.36%	96.73%	99.79%	99.77%
弹性装置及冲压件等	产能	3,170.00	6,340.00	6,100.00	4,500.00
	产量	1,872.22	4,558.50	5,342.86	3,292.59
	销量	2,000.21	4,525.98	4,990.99	3,216.47
	产能利用率	59.06%	71.90%	87.59%	73.17%
	产销率	106.84%	99.29%	93.41%	97.69%

（2）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

单位：万件

类别	项目	2026 年 4-6 月
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	产能	65.10
	产量	65.37
	销量	57.76
	产能利用率	100.42%
	产销率	88.36%

公司子公司 ACPS 从事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业务，公司完成收购后其于 2026 年 4 月份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销率整体保持稳定。随着下游市场需求持续扩张，公司产能利用率整体呈增长趋势。

2、主要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2026 年 4 月开始 ACPS 纳入合并报表，牵引系统与弹簧产品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CPS	62,041.48	57.07	-	-	-	-	-	-
美力科技	46,662.37	42.93	99,460.39	100.00	84,590.04	100.00	73,092.24	100.00
合计	**108,703.85**	**100.00**	**99,460.39**	**100.00**	**84,590.04**	**100.00**	**73,092.24**	**100.00**

ACPS 公司主要产品为牵引系统，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高强钢、铝铸件、塑料件、传感器等。主要可分为钢件（钢材、管材、冲压与激光加工件）、铝件（锻造、铝压铸、粉末冶金件）、塑料及电子件（塑料、橡胶、泡沫件及电子件）、机加工件（数控加工、车削件、螺丝及 C 类小零件）。

报告期内 ACPS 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6 年 4-6 月	
	金额	比例
塑料及电子件	18,877.56	30.43
钢件	17,487.98	28.19

类别	2026 年 4-6 月	
	金额	比例
机加工件	12,792.88	20.62
铝件	9,564.11	15.42
合计	**58,722.53**	**94.66**

注：ACPS2026 年 4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美力科技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弹簧钢，属于特种钢材，根据外形可分为圆钢、空心圆钢、盘条坯料、钢丝等。圆钢和空心圆钢主要用于生产稳定杆，盘条坯料经过加工后制成钢丝，主要用于生产弹簧。

报告期内，弹簧产品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钢丝	10,115.73	21.68	22,577.51	22.70	19,515.24	23.07	18,241.78	24.96
盘条坯料	7,364.66	15.78	15,952.19	16.04	13,514.00	15.98	9,281.53	12.70
圆钢	7,467.38	16.00	15,896.07	15.98	9,025.45	10.67	9,491.50	12.99
空心圆钢	3,748.33	8.03	8,279.21	8.32	9,815.73	11.60	9,019.23	12.34
合计	**28,696.11**	**61.50**	**62,704.99**	**63.05**	**51,870.41**	**61.32**	**46,034.03**	**62.98**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用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天然气等。报告期内，公司境内主要能源的采购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电力	采购数量（万度）	3,839.67	8,123.35	7,034.49	6,235.36
	采购金额（万元）	2,445.50	5,442.33	5,165.73	4,789.34
	采购单价（元/度）	0.64	0.67	0.73	0.77
天然气	采购数量（万立方米）	403.55	816.54	660.98	606.33
	采购金额（万元）	1,244.37	2,724.19	2,298.71	2,167.36
	采购单价（元/立方米）	3.08	3.34	3.48	3.57

电力和天然气采购价格均执行当地供电公司及天然气公司的定价标准。报告期内，采购单价保持稳定，其中电力价格波动主要受峰谷电价差异及光伏用电量等因素影响。采购量和采购金额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要能源的采购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电力	采购数量（万度）	880.54	401.82
	采购金额（万欧）	152.92	86.51
	采购单价（欧/度）	0.174	0.215
天然气	采购数量（万立方米）	772.12	767.06
	采购金额（万欧）	53.14	59.91
	采购单价（欧/立方米）	0.069	0.078

注：2025 年公司子公司德国美力开始生产经营，2026 年 4 月起 ACPS 纳入合并范围。

电力及天然气采购价格均执行当地供电、供气企业的官方定价标准。报告期内，境外主体电力、天然气采购单价整体有所下降，主要系匈牙利、墨西哥生产基地能源采购单价相对较低；能源采购量及采购总金额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相匹配。

（六）业务资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经营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美力科技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QM）	00224EN0039R0M	2024/1/22-2027/1/21
2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2016）	1211152905/05TMS	2025/12/1-2028/11/30
3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TISAX）	L9WTF4	至 2029/3/20
4		排污许可证	91330600739910598X002U	2023/11/17-2028/11/16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398031	2022/10/26 至今
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0350224E20276R4M	2024/8/19-2027/8/18
7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L8434	2024/5/13-2028/3/28
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0350224S30233R2M	2024/8/19-2027/8/18
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433008917	2024/12/6-2027/12/5
10	北京大圆	排污许可证	91110000771552700C001V	2024/8/7-2029/8/6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02025S1488R4M	2025.12.3-2028.12.2
12		环境管理体系（GB/T4001-2016/ISO14001:2015）	02023E1679R0M	2023.11.9-2026.11.8
13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2016）	1211168085TMS	2024/8/19-2027/8/18
14	海宁美力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0350224E20276R4M-1	2024/8/19-2027/8/18
15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TISAX）	L6CC43	至 2029/3/20
1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45001-2020/ISO14001:2018）	0350224S30233R2M-1	2024/8/19-2027/8/18
17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2016）	1211152905/04TMS	2023/12/27-2026/12/26
18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嘉AQBJXⅢ202400904	2024/8-2027/8
1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533011834	2025/12/19-2028/12/18
20		对外经营贸易备案登记	02798848	2017/10/13 至今
2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30481075309790A001W	2020/3/24-2025/3/23；2025/3/24-2030/3/23
22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QM）	00223EN0653R0M	2023/8/15-2026/8/14
23	江苏大圆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2016）	1211168043TMS	2024/8/12-2027/8/11
2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2015）	4410419880044	2025/9/15-2028/9/14
2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45001-2020/ISO14001:2018）	18123S10624R0M	2026/6/3-2029/6/2
26		排污许可证	91320991591154924H001U	2023/9/7-2028/9/6
27	美力物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绍字330624100539号	2023/7/11-2031/9/7
28		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表	10026376	2023/4/23 至今
29		无船承运备案回执	BAHZD2025-7481	2025/6/10 至今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30	上海核工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987249	2019/7/23 至今
3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许可	91310117132134529L001X	2020/4/7-2025/4/6；2025/4/7-2030/4/6
32		国际质量管理系统标准认证证书（ISO9001:2015）	91310117132134529L	2024/12/19-2027/12/19
3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431001436	2024/12/4-2027/12/3
3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91310117132134529L	2024/6/26-2027/6/6
3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91310117132134529L	2024/6/26-2027/6/6
36	上海科工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	2023/12-2026/12
37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嘉水务排证字第 018130494 号	2024/4/28-2029/4/27
3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1000642	2023/11/15-2026/11/14
3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2016）	T-0068/1	2024/8/29-2027/8/28
40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10000607277743E001Y	2025/12/23-2030/12/22
41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沪交运管许可嘉字 310114252792 号	2025/12/04-2029/12.03
4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GB/T45001-2020/IS045001:2018	2024/10/28-2027/10/27
4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24001-2016/IS014001:2015	2024/10/28-2027/10/27
44	绍兴美力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JB9001C-2017）	0350124GJ30323R0S	2024/4/22-2027/4/21
45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2016）	1211152905/06TMS	2025/12/1-2028/11/30
46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QM）	00224EN0039R0M	2024/1/22-2027/1/21
4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45001-2020/ISO14001:2018）	0350224S30233R2M-2	2024/8/19-2027/8/18
4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433011894	2024/12/6-2027/12/5
49		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书	25B0001571	2025/7-2030/7
5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F04826Q00037R017	2026.3.17-2029.1.23
5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350224E20276R4M-2	2024.8.19-2027.8.18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52		IRIS 认证（铁路行业质量管理体系）	700326004	2026/3/17-2029/1/23
53	长春美力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2016）	1211152905/07TMS	2025/12/22-2028/12/21
5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许可证	912201010505050661001Y	2025/2/13-2030/2/12
5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350224E20317R2S	2024.9.10-2027.9.9
5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50224S30271R2S	2024.9.10-2027.9.9
57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MLTH-HJYA-2023	2023/3 至今
58	美力精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许可	91330481MADDEM949F001W	2024/12/16-2029/12/15
5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2016）	T7-17647/0	2025/7/9-2028/7/8
60	欧锐斯汽车系统（昆山）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583MADCRH9Q5B001W	2025/6/18-2030/6/17
61	ACPSAutomotive Kft.	IATF16949:2016	01111000459/07	2023/10/18-2026/10/17
62	ACPSAutomotive GmbHAdvancedCarrierandProtection Systems	IATF16949:2016	01111000459/02	2024/10/9-2027/10/8
63	AutomotiveCarrierandProtectionSystemsMexicoS.A.deC.V.	IATF16949:2016	01111000459/09	2025/1/23-2028/1/25
64	ACPSAutomotive GmbH	ISO9001:2015	011001500933	2024/10/9-2027/10/8
65	ACPSAutomotive GmbHAdvancedCarrierandProtection Systems	ISO9001:2015	011001500934	2024/10/9-2027/10/8
66	ACPSAutomotive Kft.	ISO9001:2015	011001500937	2023/10/18-2026/10/17
67	AutomotiveCarrierandProtectionSystemsMexicoS.A.deC.V.	ISO9001:2015	011001700185	2025/1/23-2028/1/25
68	ACPSAutomotive GmbH	ApprovalRelevantRequirementsofRoadTrafficLegislation（KBA 道路交通法规认证）	01102000459	2021/9/27（有效期随 ISO 证书 011001500933）
69	ACPSAutomotive GmbHAdvancedCarrierandProtection Systems	测试装备资质确认书	-	2023/9/11-2026/8/31
70	ACPSAutomotive Kft.	生产一致性证书	71-KTI/23	2023/10/20-2026/10/19

（七）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662.48	20,732.94	-	32,929.53	61.36%
通用设备	9,416.69	5,998.94	-	3,417.75	36.29%
专用设备	218,104.63	136,525.32	14,249.84	67,329.48	30.87%
运输工具	2,146.07	1,387.59	-	758.48	35.34%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的不动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公司	证号编号	房屋座落	面积（M^2）	用途	他项权利
1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1 字第 07260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1 幢	3,389.82	工业/交通/仓储	抵押
2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1 字第 07259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4 幢	400.38	非住宅	抵押
3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1 字第 07258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2 幢	3,108.14	工业用地/非住宅	抵押
4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1 字第 07257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3 幢	1,713.28	工业/交通/仓储	抵押
5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357 号	新昌县新昌大道西路 1365 号 3 幢	3,141.55	工业/交通/仓储	抵押
6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356 号	新昌县新昌大道西路 1365 号 1 幢	14,525.74	工业/交通/仓储	抵押
7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519 号	新昌县新昌大道西路 1365-1 号 1 幢	3,964.37	工业/交通/仓储	抵押
8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518 号	新昌县新昌大道西路 1365-1 号 2 幢	5,562.47	工业/交通/仓储	抵押
9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545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6 幢	1,391.89	商业/金融/信息	抵押
10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583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5 幢	223.75	商业/金融/信息	抵押
11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582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7 幢	161.46	商业/金融/信息	抵押
12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581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8 幢	288.06	商业/金融/信息	抵押
13	美力科技	新房权证 2012 字第 00580 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 6 号 9 幢	633.02	商业/金融/信息	抵押

序号	所属公司	证号编号	房屋座落	面积（M^2）	用途	他项权利
14	美力科技	浙（2022）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15375 号	新昌县文华路 1 号 1 幢	32,276.35	工业用地/厂房	抵押
15	美力科技	浙（2022）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15375 号	新昌县文华路 1 号 2 幢	7,802.37	工业用地/厂房	抵押
16	美力科技	浙（2022）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15375 号	新昌县文华路 1 号 3 幢	5,656.68	工业用地/厂房	抵押
17	美力科技	浙（2022）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15375 号	新昌县文华路 1 号 4 幢	5,681.04	工业用地/厂房	抵押
18	美力科技	浙（2022）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15375 号	新昌县文华路 1 号 5 幢	5,656.68	工业用地/厂房	抵押
19	上海核工	沪房地松字（2006）第 019278 号	松江区九亭镇沪松公路 1480 弄 78 号 401 室	129.05	居住	无
20	上海核工	沪房地松字（2006）第 019279 号	松江区九亭镇沪松公路 1480 弄 93 号 101 室	126.30	居住	无
21	北京大圆	京（2024）平不动产权第 0003204 号	平谷区平兴街 45 号院 3 号 1 层 101	43.98	工业用地/门卫	无
22	北京大圆	京（2024）平不动产权第 0003205 号	平谷区平兴街 45 号院 2 号 1 至 3 层 101	2,037.47	工业用地/办公楼	无
23	北京大圆	京（2024）平不动产权第 0003206 号	平谷区平兴街 45 号院 6 号 1 层 101	309.97	工业用地/附属设施	无
24	北京大圆	京（2024）平不动产权第 0003207 号	平谷区平兴街 45 号院 5 号 1 层 101	8,150.71	工业用地/厂房	无
25	北京大圆	京（2024）平不动产权第 0003208 号	平谷区平兴街 45 号院 7 号 1 层 101	90.50	工业用地/附属设施	无
26	北京大圆	京（2024）平不动产权第 0003209 号	平谷区平兴街 45 号院 4 号 1 层 101	5,121.33	工业用地/厂房	无
27	江苏大圆	苏（2024）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56974 号	开发区赣江路 56 号 4 幢	2,201.95	工业（办公楼）	抵押
28	江苏大圆	苏（2024）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56972 号	开发区赣江路 56 号 2 幢	12,358.30	工业（厂房）	抵押
29	江苏大圆	苏（2024）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56973 号	开发区赣江路 56 号 3 幢	486.00	工业（附属用房）	抵押

序号	所属公司	证号编号	房屋座落	面积（M²）	用途	他项权利
30	江苏大圆	苏（2024）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6971 号	开发区赣江路 56 号 1 幢	167.78	工业（警卫室）	抵押
31	江苏大圆	苏（2026）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27883 号	开发区赣江路 56 号 5 幢连廊	647.76	连廊	无
32	江苏大圆	苏（2026）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27882 号	开发区赣江路 56 号 5 幢 101 室	4,019.54	厂房	无
33	江苏大圆	苏（2026）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27884 号	开发区赣江路 56 号 6 幢	276.64	厂房	无
34	上海科工	沪房地嘉字（2005）第021565 号	南翔镇科福路 398 号	5,390.84	工业用地/厂房	无
35	海宁美力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02221 号	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 1 号	28,681.25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36	海宁美力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02222 号	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 1 号	18,174.62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37	海宁美力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02223 号	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 1 号	11,457.48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38	海宁美力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02224 号	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 1 号	11,807.4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2）主要租赁房产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子公司租赁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上海核工碟形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核威粉末冶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松江区九亭镇涞坊路2039号6幢	至2027年6月30日	生产
2	长春美力弹簧有限公司	吉林三鑫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达路3777号	至2026年12月31日	生产、仓储、办公
3	欧锐斯汽车系统（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博恒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源浦路210号A1厂房	至2030年3月31日	生产
4	宁波美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张骏	宁波市海曙区长春路70号3-20	至2029年6月1日	生产
5	德国生产公司	MGS Ingersheim GmbH & Co.KG	Bertha-Benz-Str. 2, 74379 Ingersheim, Germany	至2035年7月31日	办公场地、厂房、停车位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6	德国售后公司	Marcus Schrannen	Regioparkring 1, 41199 Mönchengladbach	至2028年5月31日	办公场地、厂房、停车场
7	德国生产公司	Brand Real Estate GmbH	Bertha-Benz-Str., 74379 Ingersheim, Property in Großingersheim folio 4164 （inventory no. 13） Germany	至2035年7月31日	办公场地、厂房
8	匈牙利生产公司	ORPHIC Hungary Kft.	6000 Kecskemét, Kadafalva-Heliport 11751/43, Hungary	至2034年2月21日	生产、办公、研发场地
9	墨西哥生产公司	BANCA MIFEL, SOCIEDAD ANÓNIMA, INSTITUCIÓN DE BANCA MÚLTIPLE, GRUPO FINANCIERO MIFEL, ACTING SOLELY AND EXCLUSIVELY AS FIDUCIARY OF THE TRUST IDENTIFIED WITH THE NUMBER 1725/2013	Lotes 6 y 7 Manzana XV, Parque Industrial Querétaro, Santiago de Querétaro, Querétaro, Mexico	至2032年12月31日	生产
10	西班牙售后销售公司	PROMOCIONS CA EDU S.L.	Land Registry of Benaguacil, Volume 1500, Book 373, Folio 16, Entry 3, Property No. 22915, of Ribarroja del Turia.	至2028年1月31日	物流业务场地（含办公区域）
11	美国OE销售公司	DAMMAN L.C	1180 E. Big Beaver Road, Troy, Oakland County, Michigan	至2028年5月31日	工程、办公、产品测试、研发场地
12	英国售后销售公司	Burn Callander Company Ltd.	Office Unit 18 at Park View Business Centre	无固定期限，任何一方可提前一个月通知终止	办公

2、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座落	用途	使用权面积（M^2）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美力科技	新国用（2012）第0001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6号1-4幢	工业用地	11,153.80	2056/11/14	抵押
2	美力科技	新国用（2012）第0092号	新昌县新昌大道西路1365号	工业用地	11,470.00	2057/7/12	抵押
3	美力科技	新国用（2012）第0209号	新昌县新昌大道西路1365-1号	工业用地	16,646.00	2057/7/12	抵押
4	美力科技	新国用（2012）第0210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6号	工业用地	1,895.60	2056/11/14	无
5	美力科技	新国用（2012）第0213号	新昌县儒岙镇国道东路6号	商业综合	4,075.00	2049/8/4	抵押
6	美力科技	浙（2022）新昌县不动产权第0015375号	新昌县文华路1号（1-5幢）	工业用地	79,414.00	2068/5/26	抵押
7	美力科技	浙（2017）新昌县不动产权第0012030号	新昌县七星街道金星村（2014年工28号）1号地块	工业用地	4,195.85	2064/12/23	无
8	美力科技	浙（2019）新昌县不动产权第0016219号	新昌县七星街道金星村（2014年工28号）3号地块	工业用地	2,474.90	2064/12/23	无
9	美力科技	浙（2025）新昌县不动产权第0003113号	新昌县羽林街道大明市区块（2024年工28号）	工业用地	110,994.00	2075/4/15	无
10	海宁美力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2221号	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1号	工业用地	90,330.00	2063/9/4	抵押
11	上海科工	沪房地产嘉字（2005）第021565号	嘉定区翔福路398号	工业用地	10,822.00	2054/6/24	无
12	北京大圆	京（2024）平不动产权第0003204号-京（2024）平不动产权第0003209号	平谷区平兴街45号院	工业用地	35,554.70	2057/3/11	无
13	江苏大圆	苏（2024）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6971号-苏（2024）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6974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赣江路56号4幢	工业用地	43,536.00	2063/5/21	抵押

发行人于2026年4月完成对德国ACPS集团的收购，ACPS集团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截至报告期末ACPS集团等境外子公司

拥有的不动产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地块号	坐落	用途	面积（㎡）		有无抵押
					土地使用权	建筑物所有权	
1	ACPS 集团	364/37	Achatsstraße2	建筑用地和空地	71,807.00	拥有该地块上建筑物	无
2	ACPS 集团	361/6	/	农业用地、未开发土地、水域	19,131.00	/	无
3	德国美力	40/15	/	交通用地	912	/	无
4	德国美力	40/17	/	林地	2,055	/	无
5	德国美力	56/97	/	农用地、林地	4,000	/	无
6	德国美力	56/98	/	水域、交通用地、林地、建筑用地及空地	5,615	/	无
7	德国美力	56/99	/	林地、建筑用地及空地	1,146	拥有该地块上建筑物	无
8	德国美力	56/102	/	建筑用地及空地、水域	37,079	拥有该地块上建筑物	无
9	德国美力	56/103	/	水域	154	/	无
10	德国美力	56/105	/	建筑用地及空地、水域、林地	4,093	拥有该地块上建筑物	无
11	德国美力	56/106	/	建筑用地及空地、林地、水域	3,736	拥有该地块上建筑物	无
12	德国美力	49/56	/	林地	703	/	无
13	德国美力	75/24	/	水域	182	/	无

（2）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的专利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1	美力科技	一种扭簧端头切割设备	发明专利	ZL202510967394.6	2026.6.26	无	原始取得
2	美力科技	一种防脱型端盖结构、麦弗逊悬架空气弹簧总成及车辆	发明专利	ZL202510710386.3	2026.6.12	无	原始取得
3	美力科技	尾门弹簧强压设备	发明专利	ZL202211500447.6	2025.12.16	无	原始取得
4	美力科技	一种碟簧组件装配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310569527.5	2025.11.21	无	原始取得
5	美力科技	一种盘簧节距检测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411531206.7	2025.9.23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6	美力科技	回火屈氏体、马氏体组织的原奥氏体晶粒度的腐蚀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110278527.0	2023.4.18	无	原始取得
7	美力科技	一种弹簧端面磨削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110315354.5	2022.3.15	无	原始取得
8	美力科技	横折板簧总成及独立悬架结构	发明专利	ZL201711341337.9	2021.6.1	无	继受取得
9	美力科技	一种 FRP 叶片弹簧及其总成	发明专利	ZL201711290327.7	2021.1.26	无	继受取得
10	美力科技	螺旋弹簧圈数检测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0173726.X	2018.4.27	无	原始取得
11	美力科技	高强韧性低中碳微合金风冷硬化弹簧钢及其成形和热处理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510537763.4	2017.12.1	无	原始取得
12	美力科技、合肥工业大学	一种用于汽车主动稳定杆的双通道液压系统	发明专利	ZL201510310604.0	2017.1.11	无	原始取得
13	美力科技	高韧性高强度弹簧钢	发明专利	ZL201310737127.7	2016.6.29	无	原始取得
14	美力科技	等线径变刚度汽车悬架弹簧探伤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152793.5	2013.4.10	无	原始取得
15	美力科技	一种实现工作圈和支撑圈转换的变刚度弹簧	发明专利	ZL201010195921.X	2013.1.16	无	原始取得
16	美力科技	一种平面涡卷弹簧强扭定型机	发明专利	ZL201010290603.1	2012.6.6	无	原始取得
17	美力科技	一种卡簧断口成型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521655347.X	2026.6.30	无	原始取得
18	美力科技	一种小线径花瓣簧热压定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521489525.6	2026.6.23	无	原始取得
19	美力科技	一种可调节工作台平行度的液压机	实用新型	ZL202521357526.5	2026.6.23	无	原始取得
20	美力科技	一种用于测量坐垫悬簧安装检具	实用新型	ZL202521644369.6	2026.6.12	无	原始取得
21	美力科技	一种生产波形卡爪用的连续冲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521524766.X	2026.6.9	无	原始取得
22	美力科技	一种回位弹簧组热强压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521339866.5	2026.5.19	无	原始取得
23	美力科技	一种自动变速器中的片状弹簧拔脱力检测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521059804.9	2026.4.10	无	原始取得
24	美力科技	一种自动变速器中的片状弹簧耐疲劳测试用辅助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521059808.7	2026.4.7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25	美力科技	一种阀芯容易复位的单向阀	实用新型	ZL202520072095.1	2026.1.23	无	原始取得
26	美力科技	一种阀口泄漏修复用的刀具	实用新型	ZL202520040872.4	2025.12.16	无	原始取得
27	美力科技	一种防脱落焊接螺母	实用新型	ZL202520140187.9	2025.11.18	无	原始取得
28	美力科技	一种点火线圈弹簧高度检测工具	实用新型	ZL202422767164.9	2025.10.28	无	原始取得
29	美力科技	一种磨簧机自动上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690548.5	2025.10.10	无	原始取得
30	美力科技	一种复合弹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3213941.1	2025.10.10	无	原始取得
31	美力科技	一种持续可调刚度的空气弹簧总成	实用新型	ZL202422931737.7	2025.8.26	无	原始取得
32	美力科技	一种便于调节的波簧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590761.9	2025.8.22	无	原始取得
33	美力科技	一种卡环倒角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942295.X	2022.1.18	无	原始取得
34	海宁美力	一种稳定杆试验用可调转向工装	发明专利	ZL202010485509.5	2023.3.14	无	原始取得
35	海宁美力	一种用于稳定杆衬套喷胶的辅助工装	发明专利	ZL202010478001.2	2021.6.1	无	原始取得
36	海宁美力	稳定杆的制造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510537432.0	2018.3.13	无	原始取得
37	海宁美力	一种用于弹簧包络检测的治具	实用新型	ZL202520418958.6	2025-12-30	无	原始取得
38	海宁美力	一种用于弹簧粘接的胶垫	实用新型	ZL202520230355.3	2025-12-05	无	原始取得
39	海宁美力	一种具有超差检测功能的检测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422504176.2	2025.8.8	无	原始取得
40	海宁美力	一种带有防错放功能的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422469307.8	2025.7.25	无	原始取得
41	海宁美力	一种空心杆的双头同步注油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0518201.X	2025.3.25	无	原始取得
42	海宁美力	一种空心杆的冲孔切边一体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420518206.2	2024.11.19	无	原始取得
43	海宁美力	一种汽车悬架弹簧总成	实用新型	ZL202322567690.6	2024.8.27	无	原始取得
44	海宁美力	一种硫化设备压装力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323080175.1	2024.8.6	无	原始取得
45	海宁美力	一种稳定杆端部自动浸漆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322735626.4	2024.7.12	无	原始取得
46	海宁美力	一种遮喷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322596746.0	2024.5.31	无	原始取得
47	海宁美力	一种空心悬架钢管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320412956.7	2023.9.1	无	原始取得
48	海宁美力	悬架弹簧猪尾状端部校平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724740.4	2016.11.30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49	上海科工	应用于注塑生产的分拣系统	发明专利	ZL201510672509.5	2018.2.2	无	原始取得
50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安全带敏感组件自动组装机构	发明专利	ZL201510616419.4	2017.12.1	无	原始取得
51	上海科工	一张汽车镜子配件用的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520683131.8	2026.5.8	无	原始取得
52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内饰件加工用自动取料机构	实用新型	ZL202520683152.X	2026.5.5	无	原始取得
53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塑胶件用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422515524.6	2025.8.26	无	继受取得
54	上海科工	一种浇道废料裁剪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145698.8	2025.6.13	无	原始取得
55	上海科工	一种具有高抗压结构的多腔式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421406672.8	2025.5.27	无	继受取得
56	上海科工	一种防溢料的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420005612.9	2025.1.21	无	继受取得
57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用的安全带卷收器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323311642.7	2024.12.27	无	原始取得
58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车顶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323077574.2	2024.11.19	无	原始取得
59	上海科工	一种易于脱模的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420067483.6	2024.11.15	无	继受取得
60	上海科工	一种用于多筋位注塑件的顶块顶出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322371717.4	2024.3.22	无	继受取得
61	上海科工	一种前后限位的前模侧抽芯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322100208.8	2024.2.13	无	继受取得
62	上海科工	一种可配合孔槽顶出的顶出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322053131.3	2024.2.13	无	继受取得
63	上海科工	一种具有燕尾块限位结构的抽芯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322051291.4	2024.2.13	无	继受取得
64	上海科工	一种内饰件注塑模具的滑块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222492847.9	2023.1.24	无	原始取得
65	上海科工	一种安全带大罩壳的模具抽芯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222450036.2	2023.1.24	无	原始取得
66	上海科工	一种应用于新能源充电面板的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222184208.6	2023.1.24	无	原始取得
67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安全气囊支架的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222129333.7	2023.1.24	无	原始取得
68	上海科工	一种安全带插锁护套的模具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222119533.4	2023.1.24	无	原始取得
69	上海科工	一种具有高效冷却效果的塑料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122378212.1	2022.2.22	无	原始取得
70	上海科工	一种便于脱模的汽车出风口加工用注	实用新型	ZL202122378175.4	2022.2.22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塑模具					
71	上海科工	一种便于脱模的汽车内饰件生产用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121394868.6	2022.1.18	无	原始取得
72	上海科工	一种便于取件的汽车方向盘制作用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121394866.7	2022.1.18	无	原始取得
73	上海科工	一种可快速拆卸的汽车安全带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121397267.0	2022.1.18	无	原始取得
74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内饰件加工用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2086948.7	2021.6.29	无	原始取得
75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天窗塑料件加工用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2086756.6	2021.6.29	无	原始取得
76	上海科工	一种汽车安全带卡扣的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2087152.3	2021.6.29	无	原始取得
77	上海科工	一种散热效果好的汽车出风口生产用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2078296.2	2021.6.29	无	原始取得
78	上海科工	一种快速冷却的汽车方向盘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2087155.7	2021.6.29	无	原始取得
79	绍兴美力	一种自适应调整砂轮间隙的数控磨簧机及调整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110793877.0	2022.8.23	无	原始取得
80	绍兴美力	一种轻轨车厢横向止挡总成	实用新型	ZL202311324868.2	2025.10.28	无	原始取得
81	绍兴美力	一种变径结构的高应力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323007790.X	2024.10.15	无	原始取得
82	绍兴美力	一种高应力弹簧立定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323007808.6	2024.5.28	无	原始取得
83	绍兴美力	一种高转速耐冲击载荷的气门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322791159.7	2024.7.19	无	原始取得
84	绍兴美力	一种横向止挡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322748703.X	2024.5.28	无	原始取得
85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成型模具及脱料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010198186.1	2025.3.18	无	原始取得
86	上海核工	一种力值特性突变的碟形弹簧	发明专利	ZL202010197392.0	2025.3.18	无	原始取得
87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自动成型装置及成型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710592050.7	2024.6.21	无	原始取得
88	上海核工	一种力值特性可调的碟形弹簧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710411822.2	2022.8.23	无	原始取得
89	上海核工	一种电梯安全钳用U形弹簧的制造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0005730.5	2017.2.22	无	原始取得
90	上海	一种碟形弹簧的强	发明	ZL201310236633.8	2015.11.25	无	原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核工	压方式及其装置	专利				取得
91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组结构的减震装置	发明专利	ZL200910053542.4	2013.6.5	无	原始取得
92	上海核工	一种 U 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520497204.4	2026.3.20	无	原始取得
93	上海核工	一种波形弹簧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520498393.7	2026.2.06	无	原始取得
94	上海核工	一种曲面碟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520510779.5	2025.12.26	无	原始取得
95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垫圈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420978473.8	2025.3.18	无	原始取得
96	上海核工	一种U形弹簧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420980847.X	2024.12.13	无	原始取得
97	上海核工	一种自定位碟形弹簧组	实用新型	ZL202322971753.4	2024.7.12	无	原始取得
98	上海核工	一种新型碟形弹簧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322966635.4	2024.6.25	无	原始取得
99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高温蠕变实验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321709315.4	2023.12.29	无	原始取得
100	上海核工	一种新型碟形弹簧热处理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321690068.8	2023.11.24	无	原始取得
101	上海核工	一种新型碟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321504937.3	2023.10.31	无	原始取得
102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车加工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321350340.8	2023.9.29	无	原始取得
103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热处理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223404127.9	2023.6.16	无	原始取得
104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1830727.9	2022.12.23	无	原始取得
105	上海核工	一种开口波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221547139.4	2022.9.20	无	原始取得
106	上海核工	一种变刚度波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221382053.0	2022.11.4	无	原始取得
107	上海核工	一种马鞍形波形弹簧成型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221207230.1	2022.10.21	无	原始取得
108	上海核工	一种新型碟形弹簧成型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221207492.8	2022.9.20	无	原始取得
109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成形用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123412849.4	2022.7.5	无	原始取得
110	上海核工	一种新型U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120697254.9	2022.2.1	无	原始取得
111	上海核工	一种U形弹簧的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121113831.1	2021.11.26	无	原始取得
112	上海核工	一种新型波形弹簧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121019057.8	2021.11.26	无	原始取得
113	上海核工	一种曲面波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121018931.6	2021.11.26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114	上海核工	一种变锥度碟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020353465.6	2021.2.12	无	原始取得
115	上海核工	一种新型开口波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020357980.1	2021.2.12	无	原始取得
116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热处理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020128453.3	2020.11.20	无	原始取得
117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送料器	实用新型	ZL202020133240.X	2020.11.20	无	原始取得
118	上海核工	一种新型波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020358524.9	2020.11.20	无	原始取得
119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0358552.0	2020.11.20	无	原始取得
120	上海核工	一种电梯安全钳用U形弹簧强压及安全保护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020528032.X	2020.10.20	无	原始取得
121	上海核工	一种弹簧的测试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357979.9	2020.10.20	无	原始取得
122	上海核工	翘曲碟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1720395337.6	2018.8.3	无	原始取得
123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自动成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0880279.6	2018.1.30	无	原始取得
124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0684114.1	2018.1.12	无	原始取得
125	上海核工	一种碟形弹簧过压力保护器	实用新型	ZL201720683633.6	2018.1.12	无	原始取得
126	上海核工	一种波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1720554065.X	2017.12.19	无	原始取得
127	上海核工	接触点可变的碟形弹簧	实用新型	ZL201620845094.7	2017.1.25	无	原始取得
128	江苏大圆	一种汽车稳定杆疲劳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951998.5	2026.1.23	无	原始取得
129	江苏大圆	一种减震器总成弹簧喷塑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650824.5	2025.10.17	无	原始取得
130	江苏大圆	一种汽车悬架弹簧端面磨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792894.4	2025.9.23	无	原始取得
131	江苏大圆	一种高强度厚壁无缝空心稳定杆	实用新型	ZL202422585414.7	2025.8.26	无	原始取得
132	江苏大圆	一种防断裂前稳定杆支架	实用新型	ZL202422384355.7	2025.8.26	无	原始取得
133	江苏大圆	一种汽车悬架减震后螺旋弹簧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422265702.4	2025.8.26	无	原始取得
134	江苏大圆	一种汽车减震器总成前悬螺旋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422896596.X	2025.8.22	无	原始取得
135	江苏大圆	一种用于悬架系统的高频减振弹簧	实用新型	ZL202422527002.8	2025.8.22	无	原始取得
136	江苏大圆	一种悬架弹簧热强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457697.7	2025.8.22	无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137	江苏大圆	一种稳定杆生产用滚压成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181709.8	2025.8.15	无	原始取得
138	江苏大圆	一种加强型汽车稳定杆	实用新型	ZL202421806044.9	2025.8.8	无	原始取得
139	江苏大圆	一种车辆用可调前稳定杆总成	实用新型	ZL202421992009.0	2025.5.27	无	原始取得
140	江苏大圆	一种耐磨损稳定杆衬套	实用新型	ZL202421912768.1	2025.5.27	无	原始取得
141	江苏大圆	一种变刚度后稳定杆带支架总成	实用新型	ZL202421717848.1	2025.5.27	无	原始取得
142	长春美力	一种汽车座椅U型头枕骨架折弯机	实用新型	ZL202422139627.7	2025.8.12	无	原始取得
143	长春美力	一种汽车座椅骨架冷弯成型机	实用新型	ZL202422236247.5	2025.7.4	无	原始取得
144	长春美力	一种汽车座椅骨架存放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422174663.7	2025.7.4	无	原始取得
145	长春美力	一种汽车座椅骨架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422040466.6	2025.6.27	无	原始取得
146	长春美力	一种座椅滑轨机构	实用新型	ZL202422109143.8	2025.6.24	无	原始取得
147	长春美力	一种汽车双人座座椅骨架	实用新型	ZL202421888659.0	2025.6.6	无	原始取得
148	长春美力	一种汽车座椅靠背骨架	实用新型	ZL202421986544.5	2025.5.6	无	原始取得
149	长春美力	一种坐垫悬挂弹簧安装台	实用新型	ZL202421800424.1	2025.5.6	无	原始取得

ACPS 集团拥有的专利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1	Trailer coupling device for motor vehicles	AU002015249123B2	2019-08-22	专利	AU
2	Trailer coupling device for motor vehicles	AU002019268120B2	2021-08-19	专利	AU
3	MOUNTING SYSTEM	CA000003129759A1	2022-03-02	专利	CA
4	Coupling unit	CN000111301327A	2020-06-19	专利	CN
5	Device for connecting trailer	CN000115279602A	2022-11-01	专利	CN
6	Pull connecting device	CN000115703315A	2023-02-17	专利	CN
7	Pull connection device for motor vehicle	CN000116262404A	2023-06-16	专利	CN
8	Mounting unit	CN000116583417A	2023-08-11	专利	CN
9	Pull connecting device	CN000117227369A	2023-12-15	专利	CN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10	Connecting device	CN000118478621A	2024-08-13	专利	CN
11	Connecting device	CN000118478622A	2024-08-13	专利	CN
12	Trailer connector and load bearing device for trailer connector	CN000118700757A	2024-09-27	专利	CN
13	Device for connecting trailer and/or load-bearing unit	CN000119156294A	2024-12-17	专利	CN
14	Trailer coupling	CN000119677640A	2025-03-21	专利	CN
15	VEHICLE CONNECTION UNIT	CN000119698360A	2025-03-25	专利	CN
16	Trailer coupling	CN000119866274A	2023-08-15	专利	CN
17	Impact absorbing cross beam	CN000119911225A	2025-05-02	专利	CN
18	Cross beam	CN000120327427A	2025-07-18	专利	CN
19	Device for connecting trailer	CN000120588676A	2025-09-05	专利	CN
20	Device for connecting trailer	CN000120588677A	2025-09-05	专利	CN
21	Coupling unit for vehicle	CN000120615063A	2025-09-09	专利	CN
22	Additional unit	CN000120621269A	2025-09-12	专利	CN
23	Coupling unit	CN000120813488A	2025-10-17-	专利	CN
24	Trailer coupling	CN000121590191A	2026-03-03	专利	CN
25	Trailer coupling	CN000121590192A	2026-03-03	专利	CN
26	Holding device	CN000121590194A	2026-03-03	专利	CN
27	Holding device	CN000121590195A	2026-03-03	专利	CN
28	Coupling device	CN000121947065A	2026-05-01	专利	CN
29	Trailer connector for motor vehicle and load carrier holding device for trailer connector	CN000223072241U	2025-07-08	专利	CN
30	Anhängekupplung	DE102004004501B4	2021-07-01	专利	DE
31	Anhängekupplung	DE102004004503B4	2022-01-20	专利	DE
32	An einem Heckbereich eines Kraftfahrzeugs montierbare Halteeinrichtung	DE102017109488A1	2018-11-08	专利	DE
33	Anhängekupplung	DE102017121356A1	2019-3-14	专利	DE
34	Anhängekupplung	DE102017121357A1	2019-3-14	专利	DE
35	Anhängekupplung	DE102017121369A1	2019-3-14	专利	DE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36	Haltekupplung	DE102017121429A1	2019-03-21	专利	DE
37	Windstopeinrichtung	DE102018101212A1	2019-07-25	专利	DE
38	Anhängekupplung	DE102018101887A1	2019-08-01	专利	DE
39	Anhängekupplung	DE102018124518A1	2020-04-09	专利	DE
40	Kupplungseinheit	DE102018131737A1	2020-06-18	专利	DE
41	Lastenträger	DE102019107527A1	2020-10-01	专利	DE
42	Anhängekupplung	DE102019129346A1	2021-05-06	专利	DE
43	Anhängekupplung	DE102019129347A1	2021-05-06	专利	DE
44	Einbaueinheit	DE102019130312A1	2021-05-12	专利	DE
45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0111468A1	2021-10-28	专利	DE
46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0111469A1	2021-10-28	专利	DE
47	Anhängevorrichtung	DE102020114230A1	2021-12-02	专利	DE
48	Anhängevorrichtung	DE102020114231A1	2021-12-02	专利	DE
49	Vorrichtung zum Ankuppeln eines Anhängers	DE102020117528A1	2021-07-22	专利	DE
50	Montagesystem	DE102020122965A1	2022-03-03	专利	DE
51	Einbaueinheit	DE102020125607A1	2022-03-31	专利	DE
52	Einbaueinheit	DE102020128532A1	2022-05-05	专利	DE
53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1121092A1	2023-02-16	专利	DE
54	Anhängekupplung für Kraftfahrzeuge	DE102021133348A1	2023-06-15	专利	DE
55	Vorrichtung zum Ankuppeln eines Anhängers und/oder einer Lastenträgereinheit	DE102022113310A1	2023-12-14	专利	DE
56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2114954A1	2023-12-14	专利	DE
57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2119904A1	2024-02-08	专利	DE
58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2119905A1	2024-02-08	专利	DE
59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2122865A1	2024-03-14	专利	DE
60	Kupplungsvorrichtung	DE102023103438A1	2024-08-14	专利	DE
61	Aufprallabsorbierender Querträger	DE102023129949A1	2025-04-30	专利	DE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62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3130113A1	2025-04-30	专利	DE
63	Querträger	DE102024101410A1	2025-07-24	专利	DE
64	Anbaueinheit	DE102024111707A1	2025-09-11	专利	DE
65	Halteeinrichtung	DE102024123333A1	2026-02-19	专利	DE
66	Halteeinrichtung	DE102024123334A1	2026-02-19	专利	DE
67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4123336A1	2026-02-19	专利	DE
68	Anhängekupplung	DE102024123337A1	2026-02-19	专利	DE
69	KUPPLUNGSVORRICHTUNG	DE102024131695A1	2026-04-30	专利	DE
70	Trailer hitch	EP000001491369B2	2025-01-15	专利	EP
71	Trailer hitch	EP000001557300B2	2021-11-10	专利	EP
72	Tow bar	EP000002233326B2	2020-11-11	专利	EP
73	Tow bar	EP000002316669B2	2021-07-07	专利	EP
74	Bracket fixture	EP000002452839B2	2021-07-21	专利	EP
75	Tow bar	EP000002567835B2	2021-03-17	专利	EP
76	Tow bar	EP000002567836B2	2021-04-21	专利	EP
77	Trailer coupling and load support device for a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2759421B1	2020-01-22	专利	EP
78	Trailer coupling and load support device for a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2759421B2	2023-02-22	专利	EP
79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2815900B2	2021-07-28	专利	EP
80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2952367B1	2020-01-01	专利	EP
81	TRAILER COUPLING AND LOAD SUPPORT DEVICE FOR A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2962899B1	2020-02-26	专利	EP
82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045328B2	2023-03-15	专利	EP
83	CONNECTION UNIT FOR A CONNECTOR	EP000003061631B1	2020-04-29	专利	EP
84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127725B1	2020-10-07	专利	EP
85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127725B2	2024-01-03	专利	EP
86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141405B1	2020-06-10	专利	EP
87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141406B1	2020-03-25	专利	EP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88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152070B1	2023-11-15	专利	EP
89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173263B1	2021-10-20	专利	EP
90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173264B1	2020-02-26	专利	EP
91	SWAY DAMPER FOR VEHICLE TRAILERS	EP000003290239B1	2021-03-17	专利	EP
92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360703B1	2021-01-27	专利	EP
93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360703B2	2024-01-17	专利	EP
94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360704B1	2021-05-05	专利	EP
95	DEVICE FOR PULLING A TRAILER AND/OR RETAINING A LOAD CARRYING UNIT	EP000003455091B1	2022-02-23	专利	EP
96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456553A1	2019-03-20	专利	EP
97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456553B1	2021-03-10	专利	EP
98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456554A1	2019-03-20	专利	EP
99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456554B1	2021-03-10	专利	EP
100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456554B2	2025-11-26	专利	EP
101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456555A1	2019-03-20	专利	EP
102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456555B1	2021-05-26	专利	EP
103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456555B2	2024-12-11	专利	EP
104	COUPLING UNIT	WO002025002540A1	2025-01-02	专利	EP
105	COUPLING UNIT FOR VEHICLES	WO002024156347A1	2024-08-02	专利	EP
106	TRAILER COUPLING	WO002024052062A1	2024-03-14	专利	EP
107	VEHICLE ATTACHMENT UNIT	WO002024033141A1	2024-02-15	专利	EP
108	TRAILER COUPLING	WO002024033140A1	2024-02-15	专利	EP
109	TRAILER COUPLING	WO002024033138A1	2024-02-15	专利	EP
110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AND/OR A LOAD CARRIER UNIT	WO002023227367A1	2023-11-30	专利	EP
111	MOUNTING SYSTEM AND LOAD CARRYING DEVICE	WO002022161645A1	2022-08-04	专利	EP
112	INSTALLATION UNIT	WO002022069344A1	2022-04-07	专利	EP
113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WO002021148153A1	2021-07-29	专利	EP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114	TRAILER COUPLING	WO0020200699936A3	2020-05-28	专利	EP
115	TRAILER COUPLING	WO0020200699936A2	2020-04-09	专利	EP
116	COUPLING DEVICE	US020260116133A1	2026-04-30	专利	US
117	COUPLING UNIT	US020260103035A1	2026-04-16	专利	US
118	HOLDING DEVICE	US020260048628A1	2026-02-19	专利	US
119	HOLDING DEVICE	US020260048626A1	2026-02-19	专利	US
120	TRAILER COUPLING	US020260048625A1	2026-02-19	专利	US
121	TRAILER COUPLING	US020260048624A1	2026-02-19	专利	US
122	COUPLING UNIT FOR VEHICLES	US020250346077A1	2025-11-13	专利	US
123	ATTACHMENT UNIT	US020250282297A1	2025-09-11	专利	US
124	CROSSMEMBER	US020250236251A1	2025-07-24	专利	US
125	VEHICLE ATTACHMENT UNIT	US020250178553A1	2025-06-05	专利	US
126	TRAILER COUPLING	US020250178388A1	2025-06-05	专利	US
127	Impact-Absorbing Cross Member	US020250136029A1	2025-05-01	专利	US
128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AND/OR A LOAD CARRIER UNIT	US020250074125A1	2025-03-06	专利	US
129	Coupling Apparatus	US020240270036A1	2024-08-15	专利	US
130	TRAILER COUPLING	US020230398823A1	2023-12-14	专利	US
131	Installation Unit	US020230234413A1	2023-07-27	专利	US
132	TRAILER HITCH FOR MOTOR VEHICLES	US020230182516A1	2023-06-15	专利	US
133	TRAILER COUPLING	US020230047694A1	2023-02-16	专利	US
134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US020220396106A1	2022-12-15	专利	US
135	Device for Pulling a Trailer and/or Retaining a Load Carrying Unit	US020220227190A1	2022-07-21	专利	US
136	MOUNTING SYSTEM	US020220063361A1	2022-03-03	专利	US
137	TRAILER DEVICE	US020210370731A1	2021-12-02	专利	US
138	TRAILER DEVICE	US020210370729A1	2021-12-02	专利	US
139	TRAILER HITCH	US020210331540A1	2021-10-28	专利	US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140	TRAILER HITCH	US020210331539A1	2021-10-28	专利	US
141	INSTALLATION UNIT	US020210138857A1	2021-05-13	专利	US
142	TRAILER HITCH	US020210129609A1	2021-05-06	专利	US
143	TRAILER HITCH	US020210129606A1	2021-05-06	专利	US
144	Trailer Coupling	US020190232739A1	2019-08-01	专利	US
145	Device for pulling a trailer and/or retaining a load carrying unit	US000012654499B2	2026-06-16	专利	US
146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US000012649340B2	2026-06-09	专利	US
147	Installation unit	US000012643354B2	2026-06-02	专利	US
148	Trailer coupling with rest position locking device and detector unit	US000012589622B2	2026-03-31	专利	US
149	Trailer coupling	US000012583273B2	2026-03-24	专利	US
150	Mounting system	US000012049183B2	2024-07-30	专利	US
151	Trailer hitch	US000011813908B2	2023-11-14	专利	US
152	Trailer hitch	US000011813907B2	2023-11-14	专利	US
153	Trailer device	US000011707954B2	2023-07-25	专利	US
154	Trailer device	US000011701929B2	2023-07-18	专利	US
155	Installation unit with latching elements for carrier unit mounted on a motor vehicle	US000011577563B2	2023-02-14	专利	US
156	Trailer hitch	US000011577562B2	2023-02-14	专利	US
157	Trailer hitch	US000011577557B2	2023-02-14	专利	US
158	Device for pulling a trailer and/or retaining a load carrying unit	US000011331969B2	2022-05-17	专利	US
159	Trailer coupling device for motor vehicles	US000011220145B2	2022-01-11	专利	US
160	Holding device mountable on a tail region of a motor vehicle	US000011179984B2	2021-11-23	专利	US
161	Trailer coupling	US000011040585B2	2021-06-22	专利	US
162	Trailer hitch	US000011034198B2	2021-06-15	专利	US
163	Trailer hitch	US000010780753B2	2020-09-22	专利	US
164	Trailer device	US000010717332B2	2020-07-21	专利	US
165	Trailer hitch	US000001101634S	2025-11-11	专利	US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166	Actuator for a trailer hitch	US000000906187S	2020-12-29	专利	US
167	TRAILER COUPLING DEVICE FOR MOTOR VEHICLES	MX000000380490B	2025-03-12	专利	MX
168	COUPLING UNIT	EP000004735277A1	2026-05-06	专利	EP
169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EP000004729314A3	2026-07-22	专利	EP
170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EP000004729314A2	2026-04-22	专利	EP
171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696528A1	2026-02-18	专利	EP
172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696527A1	2026-02-18	专利	EP
173	COUPLING UNIT FOR VEHICLES	EP000004655164A1	2025-12-03	专利	EP
174	CROSS-MEMBER	EP000004588725A1	2025-07-23	专利	EP
175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584100A1	2025-07-16	专利	EP
176	VEHICLE ATTACHMENT UNIT	EP000004568842A1	2025-06-18	专利	EP
177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568841A1	2025-06-18	专利	EP
178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568840A1	2025-06-18	专利	EP
179	IMPACT ABSORBING CROSS MEMBER	EP000004549255A1	2025-05-07	专利	EP
180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AND/OR A LOAD CARRIER UNIT	EP000004532232A1	2025-04-09	专利	EP
181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292838A1	2023-12-20	专利	EP
182	MOUNTING SYSTEM AND LOAD CARRYING DEVICE	EP000004284682A1	2023-12-06	专利	EP
183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275926A3	2024-02-28	专利	EP
184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275926A2	2023-11-15	专利	EP
185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275925A3	2024-01-24	专利	EP
186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275925A2	2023-11-15	专利	EP
187	INSTALLATION UNIT	EP000004222004B1	2026-06-10	专利	EP
188	INSTALLATION UNIT	EP000004222004A1	2023-08-09	专利	EP
189	TRAILER COUPLING AND LOAD-CARRYING DEVICE FOR A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209365A1	2023-07-12	专利	EP
190	TRAILER COUPLING FOR MOTOR VEHICLES	EP000004197826A1	2023-06-21	专利	EP
191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134253A1	2023-02-15	专利	EP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192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4134252A1	2023-02-15	专利	EP
193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EP000004093621A1	2022-11-30	专利	EP
194	DEVICE FOR PULLING A TRAILER AND / OR HOLDING A LOAD CARRIER UNIT	EP000004019298A3	2022-10-12	专利	EP
195	DEVICE FOR PULLING A TRAILER AND / OR HOLDING A LOAD CARRIER UNIT	EP000004019298A2	2022-06-29	专利	EP
196	BUILT-IN UNIT	EP000004019297B1	2025-03-12	专利	EP
197	BUILT-IN UNIT	EP000004019297A1	2022-06-29	专利	EP
198	MOUNTING SYSTEM	EP000003964369B1	2025-10-01	专利	EP
199	MOUNTING SYSTEM	EP000003964369A1	2022-03-09	专利	EP
200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904129B1	2025-10-15	专利	EP
201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904129A4	2021-11-03	专利	EP
202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904129A1	2021-11-03	专利	EP
203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904128B1	2026-03-11	专利	EP
204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904128A4	2021-11-03	专利	EP
205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904128A1	2021-11-03	专利	EP
206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82055A1	2021-09-22	专利	EP
207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75292A1	2021-09-08	专利	EP
208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60868B1	2026-05-27	专利	EP
209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60868A2	2021-08-11	专利	EP
210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EP000003854612B1	2026-03-25	专利	EP
211	DEVICE FOR COUPLING A TRAILER	EP000003854612A1	2021-07-28	专利	EP
212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35093B1	2024-03-27	专利	EP
213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35093A1	2021-06-16	专利	EP
214	BUILT-IN UNIT	EP000003819138B1	2023-09-13	专利	EP
215	BUILT-IN UNIT	EP000003819138A1	2021-05-12	专利	EP
216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15937B1	2025-12-10	专利	EP
217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15937A1	2021-05-05	专利	EP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予日	类型	国家/地区
218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15936B1	2025-08-27	专利	EP
219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815936A1	2021-05-05	专利	EP
220	LOAD BEARER	EP000003725572A1	2020-10-21	专利	EP
221	LOAD BEARER	EP000003715153B1	2022-05-11	专利	EP
222	LOAD BEARER	EP000003715153A1	2020-09-30	专利	EP
223	PARTS FOR A DETACHABLE TRAILER HITCH AND TRAILER HITCH	EP000003683070B1	2022-04-20	专利	EP
224	PARTS FOR A DETACHABLE TRAILER HITCH AND TRAILER HITCH	EP000003683070A1	2020-07-22	专利	EP
225	TRAILER COUPLING AND LOAD SUPPORT DEVICE FOR A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674142B1	2026-07-17	专利	EP
226	TRAILER COUPLING AND LOAD SUPPORT DEVICE FOR A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674142A1	2020-07-01	专利	EP
227	COUPLING UNIT	EP000003666559B1	2023-08-16	专利	EP
228	COUPLING UNIT	EP000003666559A1	2020-06-17	专利	EP
229	TRAILER COUPLING AND LOAD SUPPORT DEVICE FOR A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659833B1	2023-08-16	专利	EP
230	TRAILER COUPLING AND LOAD SUPPORT DEVICE FOR A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659833A1	2020-06-03	专利	EP
231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517328B1	2020-06-03	专利	EP
232	TRAILER COUPLING	EP000003517328A1	2019-07-31	专利	EP
233	HOLDER COUPLING	EP000003456590B1	2023-03-15	专利	EP
234	HOLDER COUPLING	EP000003456590A1	2019-03-20	专利	EP

（3）境内注册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境内已注册的商标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美力科技	MEILI	5741067	2019.12.21-2029.12.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	美力科技	MEILI	5741065	2020.03.14-2030.03.13	原始取得	无
3	美力科技	MEILI	5741064	2019.09.07-2029.09.06	原始取得	无
4	美力科技	MEIRI 美日	1354435	2020.01.14-2030.01.13	继受取得	无
5	上海科工		20386114	2017.08.07-2027.08.06	原始取得	无
6	上海核工		5790418	2019.09.14-2029.09.13	原始取得	无
7	上海核工		5790417	2019.09.14-2029.09.13	原始取得	无
8	上海核工	核工弹簧 HEGONG SPRING	5761152	2019.12.21-2029.12.20	原始取得	无
9	上海核工	核工 HEGONG	5761153	2019.11.21-2029.11.20	原始取得	无
10	上海核工	核工 HEGONG	5761151	2019.09.14-2029.09.13	原始取得	无

除上表所列外，发行人其他境内子公司无注册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国际商标注册情况如下，以下国际商标注册状态均有效：

序号	权利人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注册国家	有效期
1	发行人		30752182	德国	2017.8.31-2027.8.31
2	发行人		942756（马德里国际注册号）	韩国、英国、澳大利亚	2007.10.22-2027.10.22
3	发行人		3519446	法国	2007.8.10-2027.8.10
4	发行人		1806754（马德里国际注册号）	美国、墨西哥、日本、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越南、加拿大	2024.5.13-2034.5.13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境外子公司 ACPS 集团拥有的商标注册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1	ORIS-FIX	ORIS-FIX	018036921	6,8,9,12,18,20	2019-03-18	2019-07-20	EM
2	ORIS-FIX	ORIS-FIX	UK00918036921	6,8,9,12,18,20	2019-03-18	2019-07-20	GB
3	ORIS_acps	ORIS_acps	017882245	6,8,9,12,18,20	2018-03-29	2018-10-30	EM
4	ORIS_acps	ORIS_acps	915991845	6	2018-09-29	2019-08-20	BR
5	ORIS_acps	ORIS_acps	3744958	8	2018-09-21	2020-04-13	AR
6	ORISACPS	ORISACPS	3744959	9	2018-09-21	2020-04-13	AR
7	ORISACPS	ORISACPS	3744960	12	2018-09-21	2020-04-13	AR
8	ORIS_ACPS	ORIS_ACPS	3744961	18	2018-09-21	2020-04-17	AR
9	ORIS_acps	ORIS_acps	915991896	20	2018-09-29	2019-08-20	BR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10	ORIS_acps	ORIS_acps	915991870	12	2018-09-29	2019-08-20	BR
11	ORIS_acps	ORIS_acps	915991861	9	2018-09-29	2019-08-20	BR
12	ORIS_acps	ORIS_acps	1920159-00	6,8,9,11,12,18,22	2018-09-14	2022-02-22	CA
13	OrisACPS		915941422	12	2018-09-22	2019-07-16	BR
14	OrisACPS		915941414	9	2018-09-22	2019-07-16	BR
15	orisACPS		915941392	6	2018-09-22	2019-07-23	BR
16	-		1920098-00	6,8,9,11,12,18,22	2018-09-14	2022-02-22	CA
17	orisACPS		915941406	8	2018-09-22	2019-07-23	BR
18	OrisACPS		915941449	20	2018-09-22	2019-07-16	BR
19	orisACPS		017878288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EM
20	orisACPS		915941430	18	2018-09-22	2019-07-16	BR
21	orisACPS		915941384	20	2018-09-22	2019-07-16	BR
22	OrisACPS		915941376	18	2018-09-22	2019-07-16	BR
23	ORISACPS		915941368	12	2018-09-22	2019-07-16	BR
24	OrisACPS		915941350	9	2018-09-22	2019-07-23	BR
25	OrisACPS		915941341	8	2018-09-22	2019-07-16	BR
26	OrisACPS		915941333	6	2018-09-22	2019-07-16	BR
27	ORISACPS		3744951	9	2018-09-21	2020-04-13	AR
28	orisACPS		017878285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EM
29	ORISACPS		3744953	18	2018-09-21	2020-04-13	AR
30	-		1920093-00	6,8,9,11,12,18,22	2018-09-14	2022-02-22	CA
31	ORISACPS		3744952	12	2018-09-21	2020-04-13	AR
32	ORISACPS		3744950	8	2018-09-21	2020-04-13	AR
33	ORISacps	ORISacps	017882243	6,8,9,12,18,20	2018-03-29	2018-10-30	EM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34	ORISacps	ORISacps	915991918	8	2018-09-29	2019-08-20	BR
35	ORISacps	ORISacps	915991926	9	2018-09-29	2019-08-20	BR
36	ORISacps	ORISacps	915991934	12	2018-09-29	2019-08-20	BR
37	ORISacps	ORISacps	915991950	20	2018-09-29	2019-08-20	BR
38	ORISacps	ORISacps	1920078-00	6,8,9,11,12,18,22	2018-09-14	2022-02-22	CA
39	ORISacps	ORISacps	UK00917882243	6,8,9,12,18,20	2018-03-29	2018-10-30	GB
40	orisACPS	orisACPS	017878983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EM
41	orisACPS	orisACPS	UK00917878983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GB
42	orisACPS	orisACPS	915932997	18	2018-09-21	2019-08-20	BR
43	orisACPS	orisACPS	915932970	12	2018-09-21	2019-08-20	BR
44	orisACPS	orisACPS	915932962	9	2018-09-21	2019-08-20	BR
45	orisACPS	orisACPS	1920133-00	6,8,9,11,12,18,22	2018-09-14	2022-02-22	CA
46	orisACPS	orisACPS	915932946	6	2018-09-21	2019-08-20	BR
47	orisACPS	orisACPS	915933004	20	2018-09-21	2019-08-20	BR
48	Oris	Oris	1096293-00	8,12	2001-03-16	2005-02-24	CA
49	-		3744966	8	2018-09-21	2020-04-13	AR
50	-		017878294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EM
51	-		UK00917878294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GB
52	-		1920135-00	6,8,9,11,12,18,22	2018-09-14	2022-02-22	CA
53	-		915941511	20	2018-09-22	2019-07-23	BR
54	-		3744967	9	2018-09-21	2020-04-13	AR
55	-		3744968	12	2018-09-21	2020-04-13	AR
56	-		3744969	18	2018-09-21	2020-05-26	AR
57	-		915941473	8	2018-09-22	2019-07-16	BR
58	-		915941481	9	2018-09-22	2019-07-16	BR
59	-		915941503	18	2018-09-22	2019-07-16	BR
60	-		915941465	6	2018-09-22	2019-07-23	BR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61	-		915941295	9	2018-09-22	2019-07-16	BR
62	-		3744963	9	2018-09-21	2020-04-13	AR
63	-		3744964	12	2018-09-21	2020-04-13	AR
64	-		3744965	18	2018-09-21	2020-04-13	AR
65	-		3744962	8	2018-09-21	2020-04-13	AR
66	-		915941260	6	2018-09-22	2019-07-16	BR
67	-		017878291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EM
68	-		UK00917878291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GB
69	-		915941279	8	2018-09-22	2019-07-23	BR
70	-		915941309	12	2018-09-22	2019-07-23	BR
71	-		915941317	18	2018-09-22	2019-07-16	BR
72	-		1920087-00	6,8,9,11,12,18,22	2018-09-14	2022-02-22	CA
73	FIXMATIC	FIXMATIC	018125844	12	2019-09-17	2020-01-21	EM
74	FIX4BIKE	FIX4BIKE	018107379	12	2019-08-12	2019-12-20	EM
75	FIX4BIKE	FIX 4BIKE	018125845	12	2019-09-17	2020-03-04	EM
76	Orismatic	ORISMATIC	2345488	12	2020-03-18	2021-02-17	MX
77	Orismatic	ORISMATIC	2345486	9	2020-03-18	2020-09-30	MX
78	Orismatic	ORISMATIC	018127614	9,12	2019-09-24	2020-06-20	EM
79	Orismatic	ORISMATIC	UK00918127614	9,12	2019-09-24	2020-06-20	GB
80	ORIS-MATIC	ORIS-MATIC	002060614	9,12	2001-01-29	2002-04-03	EM
81	FIXMATIC	FIXMATIC	1291997	12	2015-11-03	2015-11-03	WO
82	FIX4BIKE	FIX4BIKE	1291998	12	2015-11-03	2015-11-03	WO
83	ACPSoris	ACPSoris	017878987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EM
84	ACPSoris	ACPSoris	915933055	18	2018-09-21	2019-08-20	BR
85	ACPSoris	ACPSoris	915933039	9	2018-09-21	2019-08-20	BR
86	ACPSoris	ACPSoris	915933020	8	2018-09-21	2019-08-20	BR
87	ACPSoris	ACPSoris	3744939	9	2018-09-21	2020-04-13	AR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88	ACPSoris	ACPSoris	3744938	8	2018-09-21	2020-04-14	AR
89	ACPSoris	ACPSoris	1920148-00	6,8,9,11,12,18,22	2018-09-14	2022-02-22	CA
90	ACPSORIS	ACPSORIS	3744941	18	2018-09-21	2020-04-13	AR
91	ACPSORIS	ACPSORIS	3744940	12	2018-09-21	2020-04-13	AR
92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017992221	6,8,9,12,18,20	2018-11-27	2019-06-17	EM
93	-	ACPS AUTOMOTIVE	1962545-00	6,8,9,11,12,18,22	2019-05-13	2022-02-22	CA
94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3752602	18	2018-10-24	2020-04-15	AR
95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3752601	12	2018-10-24	2020-11-20	AR
96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3752600	9	2018-10-24	2020-11-20	AR
97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3752599	8	2018-10-24	2020-11-20	AR
98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1927722-00	6,8,9,11,12,18,\	2018-10-29	2022-02-22	CA
99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017895075	6,8,9,12,18,20	2018-05-02	2022-02-14	EM
100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916197077	6	2018-11-02	2019-08-27	BR
101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916197085	8	2018-11-02	2019-08-27	BR
102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916197107	9	2018-11-02	2019-08-27	BR
103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916197115	12	2018-11-02	2019-08-27	BR
104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916197131	18	2018-11-02	2019-08-27	BR
105	ACPSAutomotive	ACPSAutomotive	017745209	8,9,12,18	2018-01-29	2018-06-15	EM
106	ACPSAUTOMOTIVE	ACPSAUTOMOTIVE	3727599	12	2018-07-25	2022-02-08	AR
107	ACPSAUTOMOTIVE	ACPSAUTOMOTIVE	3727600	18	2018-07-25	2022-02-08	AR
108	ACPSAutomotive	ACPSAutomotive	915105896	12	2018-07-26	2019-07-02	BR
109	ACPSAUTOMOTIVE	ACPSAUTOMOTIVE	1912264-00	8,9,11,12,18	2018-07-30	2021-12-01	CA
110	ACPSAUTOMOTIVE	ACPSAUTOMOTIVE	3727597	8	2018-07-25	2021-05-31	AR
111	ACPSAutomotive	ACPSAutomotive	915105926	18	2018-07-26	2019-07-02	BR
112	ACPS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UK00917992221	6,8,9,12,18,20	2018-11-27	2019-06-17	GB
113	T-Sensor		018197614	9,12	2020-02-18	2020-06-19	EM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114	T-Sensor		2108972	9,12	2020-08-04	2020-10-28	AU
115	O-Sensor	O-SENSOR	018291616	9,12	2020-08-17	2021-01-08	EM
116	O-Sensor	O-SENSOR	90515525	9	2021-02-06	2021-01-08	US
117	Sensoris	SENSORIS	018291620	9,12	2020-08-17	2021-01-01	EM
118	TRACC	TRACC	01690/2021	12	2021-02-03	2021-06-24	CH
119	TRACC	TRACC	018292907	12	2020-08-18	2021-01-08	EM
120	HOOKEDON	HOOKED ON	018584530	12	2021-10-21	2022-03-04	EM
121	ACPS	ACPS	1460259	9,12	2018-01-29	2022-05-03	BX
122	ACPS	ACPS	017745183	8,18	2018-01-29	2022-02-21	EM
123	ORIS	ORIS	0730284	8	2005-7-25	2005-09-21	MX
124	PUSH&LIFT	PUSH & LIFT	UK00904800348	9,12	2005-12-09	2007-04-03	GB
125	ACPSAUTOMOTIE	ACPS AUTOMOTIVE	88173563	9,12	2018-10-29	2026-01-27	US
126	ACPSORIS	ACPSORIS	88117194	6,8,9,12,16,18,22	2018-09-14	2018-10-30	US
127	ORIS_acps	ORIS_acps	1480624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128	O-SENSOR	O-SENSOR	1602692	9,12	2021-02-16	2021-02-16	WO
129	-		90091552	9,12	2020-08-04	2020-06-19	US
130	SENSORIS	O-SENSOR	1602809	9,12	2021-02-16	2021-02-16	WO
131	ORISNOVA	ORISNOVA	99915048	9,12	2026-06-30	-	US
132	ECOFIT	ECOFIT	11881/2000	12	2000-10-04	2001-04-04	CH
133	ORIS_acps	ORIS_acps	UK00917882245	6,8,9,12,18,20	2018-03-29	2018-10-30	GB
134	FIXMATIC	FIXMATIC	UK00918125844	12	2019-09-17	2020-01-21	GB
135	O		1481475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136	MOTOW	MOTOW	835944	12	2004-09-29	2004-09-29	WO
137	ORISNOVABOX	ORISNOVABOX	019321872	12	2026-02-25	2026-07-02	EM
138	ORISNOVA	ORISNOVA	3573927	12	2026-07-28	-	MX
139	ACPSAutomotive	ACPSAutomotive	UK00917745209	8,9,12,18	2018-01-29	2018-06-15	GB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140	-		UK00918197614	9,12	2020-02-18	2020-06-19	GB
141	ACPS	ACPS	M2200560	9,9,12,12,	2018-01-29	2022-12-19	HU
142	SENSORIS		90515603	9,12	2021-02-06	2021-01-01	US
143	OrisACPS		1489866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144	DISAPPEARINGHITCH	DISAPPEARINGHITCH	98117046	12	2023-08-04	2025-06-24	US
145	FIX4BIKE		88789641	12	2020-02-02	2020-03-04	US
146	ORISacps	ORISacps	915998688	18	2018-10-01	-	BR
147	ACPS	ACPS	M4166712	9,12	2022-04-13	2023-03-07	ES
148	ACPSAUTOMOTIVE		1547272	6,8,9,12,18,20	2019-12-19	2019-12-129	WO
149	OrisACPS		1489866A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150	HOOKEDON		1678755	12	2022-04-04	2022-04-04	WO
151	ORISNOVABOX	ORISNOVABOX	3657557	12	2026-07-03	-	MX
152	FIX4BIKE	FIX4BIKE	UK00918107379	12	2019-08-12	2019-12-20	GB
153	SENSORISDesign		2082838-00	9,12	2021-02-05	2026-01-09	CA
154	O-SENSORDesign		2082837-00	9，12	2021-02-05	2026-01-09	CA
155	orisACPS	orisACPS	1480608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156	FIX4BIKE	FIX4BIKE	88789670	12	2020-02-07	2019-12-20	US
157	ORISNOVA	ORISNOVA	019321801	9,12	2026-02-25	2026-07-03	EM
158	ORISNOVABOX	ORISNOVABOX	99915042	12	2026-06-30	-	US
159	ORISNOVA	ORISNOVA	3673926	9	2026-07-28	-	MX
160	QUICK-ESTATE	QUICK-ESTATE	00188/2005	12	2005-01-20	2005-03-01	CH
161	ORIS-MATIC	ORIS-MATIC	UK00902060614	9,12	2001-01-29	2002-04-03	GB
162	ACPS	ACPS	3020220043994	9,12	2018-01-29	2022-08-18	DE
163	ORISacps	ORISacps	1480577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164	ACPSoris	ACPSoris	1480607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165	orisACPS		1480617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166	ORISMATIC	ORISMATIC	88837238	9,12	2020-03-17	2020-06-20	US
167	FIXMATIC	FIXMATIC	88789698	12	2020-02-07	2019-12-20	US
168	ORIS_ACPS	ORIS_ACPS	88125951	6,8,9,12,16,18,22	2018-09-20	2018-10-30	US
169	ACPSoris	ACPSoris	UK00917878987	6,8,9,12,18,20	2018-03-22	2018-10-30	GB
170	O		88125934	6,8,9,12,16,18,22	2018-09-20	2018-10-30	US
171	O		1481334	8,9,12,18	2018-12-14	2018-12-14	WO
172	ORIS	-	468402	7,8,12,28	1982-03-18	1982-03-18	WO
173	ECOFIT	-	756726	12	2001-04-04	2001-04-04	WO
174	ORISACPS		88125927	6,8,9,12,16,18,22	2018-09-20	2018-10-30	US
175	ORISACPS	ORISACPS	881117162	6,8,9,12,16,18,22	2018-09-14	2018-10-30	US
176	ORISacps	ORISacps	915991900	6	2018-09-29	2019-08-20	BR
177	ACPS	ACPS	4873771	9,12	2018-01-29	2023-02-10	FR
178	ORISACPS	ORISACPS	3744943	9	2018-09-21	2022-05-09	AR
179	ORISACPS		3744948	12	2018-09-21	2020-04-13	AR
180	ORISACPS		3744949	18	2018-09-21	2020-04-13	AR
181	ORISACPS	ORISACPS	3744954	8	2018-09-21	-	AR
182	ORISACPS	ORISACPS	3744955	8	2018-09-21	-	AR
183	ORISACPS	ORISACPS	3744944	12	2018-07-25	2021-05-20	AR
184	ORISACPS	ORISACPS	3744957	18	2018-09-21	-	AR
185	ORISACPS	ORISACPS	3744956	12	2018-09-21	-	AR
186	ORISACPS	ORISACPS	3744942	8	2018-09-21	2020-04-14	AR
187	ORISACPS	ORISACPS	3744945	18	2018-09-21	2020-04-14	AR
188	ORISACPS		3744947	9	2018-09-21	2020-04-13	AR
189	ORISACPS		3744946	8	2018-09-21	2020-04-13	AR
190	ACPS AUTOMOTI	ACPS AUTOMOTIVE	3727598	9	2018-07-25	2021-05-20	AR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	注册日	国家/地区
	VE						
191	ACPS AUTOMOTIVE	ACPS AUTOMOTIVE	916197158	20	2018-11-02	2019-08-27	BR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登记日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1	美力科技弹簧设计分析系统平台软件 V15.01	美力科技	2017SR020118	2017.1.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	美力悬架弹簧自动设计分析软件 V1.0	美力科技	2008SR27040	2008.10.2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	塑胶主体管裁切设备的自动分析软件 V1.0	上海科工	2020SR0196699	2020.3.2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	塑料球窝打卡簧设备测量软件 V1.0	上海科工	2020SR0178476	2020.2.2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	汽车零部件生产订单综合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704375	2024.11.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	汽车零部件生产质量控制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704436	2024.11.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	汽车弹簧生产进销存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476667	2024.10.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	汽车弹簧生产配件库存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479083	2024.10.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	弹簧生产原材料溯源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470821	2024.10.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	汽车弹簧性能测试与分析平台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464174	2024.9.3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1	汽车座椅网格订单生产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461052	2024.9.3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2	汽车座椅网格生产进销存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453804	2024.9.2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3	汽车弹簧生产质量控制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457043	2024.9.2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4	汽车座椅网格生产设备维修平台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453011	2024.9.2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5	汽车零部件生产仓储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319080	2024.9.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6	汽车弹簧生产流程综合管理平台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322811	2024.9.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7	汽车弹簧生产计划与控制管理系统 V1.0	长春美力	2024SR1307940	2024.9.4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序号	产品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登记日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18	核工碟形弹簧校平控制软件 V1.0	上海核工	2020SR0272803	2020.3.1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9	核工支撑面控制软件 V1.0	上海核工	2020SR0246221	2020.3.12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0	核工碟形弹簧连续冲压系统控制软件 V1.0	上海核工	2020SR0260278	2020.3.1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1	核工U形弹簧成形系统控制软件 V1.0	上海核工	2020SR0257231	2020.3.1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2	核工碟形弹簧自动强压系统控制软件 V1.0	上海核工	2020SR0268729	2020.3.1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3	核工波形弹簧自动强压系统控制软件 V1.0	上海核工	2020SR0267902	2020.3.1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4	核工碟形弹簧自动成形系统控制软件 V1.0	上海核工	2020SR0243110	2020.3.12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5	注塑件成型缺陷的不良自动分析软件 V1.0	上海科工	2025SR1897375	2025.9.2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6	汽车安全带高调器扫描分析软件 V1.0	上海科工	2025SR1897312	2025.9.2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现有业务发展安排

公司现阶段业务围绕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安全性、轻量化、高疲劳寿命、高强度等发展主题，不断加强与主机厂、一级供应商的联系，密切跟踪汽车新技术的发展，了解其最新需求及产品升级动向，加大新产品的研制和开发力度，使公司的新技术改进方面紧跟汽车的发展方向，努力实现与主机厂同步研发。为应对汽车轻量化趋势，市场对零部件厂商的材料升级和工艺创新的更高要求，公司持续投入研发，积极迎合轻量化趋势，在悬架系统弹簧、车身及内饰弹簧等各类弹性装置形成核心技术积累。

（二）未来发展战略

1、研发战略

持续加强研发牵引力，提高技术水平和研发效率，注重产品技术差异化开发。开展新业务前沿技术研究，打造研发实验室，支持公司新业务拓展，加强对行业前沿技术的跟踪研发，做好技术的战略储备。通过引进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及软件，建立完善的研发环境，提高研发基础设施水平，加强自动化与智能化生产线等前沿工艺技术的研发，逐步增强公司在新材料和新技术方面的研发能力，顺

应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的专业化需求，并进一步加强研发团队梯队建设，引进高层次技术专家，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加强高质量知识产权“生产能力”，提升研发团队综合实力。

2、市场战略

继续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原则，积极拓展细分市场。高度关注市场发展趋势和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将“生产符合市场和客户需求的产品”作为公司市场经营方针，践行“以客户为中心，实现价值最大化”的经营理念。通过产品创新为客户提供优质合作体验，在各业务板块落子布局，形成业务类型多元化，产品纵深化，努力扩大产品市场份额，巩固优势产品的行业地位。同时，公司在市场开发中将继续与主机厂保持紧密联系，积极主动地参与客户新车型的研发，和客户形成同步研发、协同发展的战略合作关系，促进产品升级换代以适应主机厂产品更新需求；依靠稳定优质的产品质量和快速及时的交货能力，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满足和超越客户的潜在期望，稳定和巩固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关系，并不断开发潜在客户和潜在市场。

3、人才战略

积极引进先进的管理理念，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推进现代企业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公司决策力、执行力；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强化人力资源开发，发挥人才优势。针对公司发展阶段和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将做好前瞻性人才战略布局，大力引进和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知识、能力和思维的高端技术和管理人才，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做好公司中长期发展的人才储备。

4、海外战略

主动走向国际市场，提高出口份额，在国际市场开发中，公司将充分发挥开发迅速、交货及时和成本方面的竞争优势，积极开拓具有较大市场潜力的海外市场，提高海外市场营业额。目前，公司已在新加坡、美国和德国设立全资子公司，在墨西哥设立全资孙公司，未来公司将加大在海外市场的资源投放力度，包括人才资源、资金资源、研发资源、配套资源等方面，全面提升公司产品在全球的竞争力以及海外业务收入，化解国内单一市场的经营风险，将本公司发展成为真正的全球化企业。

六、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的认定

根据《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以下简称“《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一）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四）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五）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六）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七）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二）最近一期末公司持有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主要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包含财务性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3	0.01%	否
2	衍生金融资产	618.50	0.48%	否
3	其他应收款	1,906.57	1.48%	否
4	其他流动资产	14,496.26	11.23%	否
5	投资性房地产	706.86	0.55%	否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1.64	1.01%	否
7	长期股权投资	1,766.36	1.37%	否
8	其他权益投资	1,500.00	1.16%	否
9	衍生金融负债	16.24	0.01%	否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12.93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众泰汽车股票	12.93	否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持有的众泰汽车（000980.SZ）股票。众泰汽车是一家以汽车整车研发、制造及销售为核心业务的汽车整车制造企业，原系公司客户，后因经营不善实施破产重整，依据重整协议公司对其应收账款债权以众泰汽车 A 股股票予以清偿，该项金融资产非公司在股票二级市场上主动购买取得，因此不属于《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规定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经查询，其他上市公司亦存在将因债务重组获得众泰汽车股票不认定成财务性投资的情况，具体如下：

名称	因债务重组获得众泰汽车股票情形	是否被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松原股份（300893.SZ）	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在众泰汽车破产重整时取得的*ST 众泰（000980）股票，其形成来源为公司对众泰汽车的经营性应收款项，与主营业务相关，非公司主动支付资金在二级市场上购买所得，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否
东安动力（600178.SH）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96.13 万元，主要系公司与客户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日常	否

名称	因债务重组获得众泰汽车股票情形	是否被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购销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因其自身经营状况不佳进入重整程序，经破产重整后，以众泰汽车（000980.SZ）股票偿付对公司的部分债务。该等股票系公司与应收账款客户进行债务重组被动所得，股票取得与主营业务相关，并非基于公司在股票二级市场上的主动购买，不属于《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规定的财务性投资。	
英搏尔（300681.SZ）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力帆科技（601777.SH）和众泰汽车（000980.SZ）股票。上述金融资产系公司与力帆科技和众泰汽车进行债务重组被动所得，非公司主动支付资金在二级市场上购买所得，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否
英利汽车（601279.SH）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44.26 万元，系持有的众泰汽车的股票，该等股票系公司与众泰汽车进行债务重组被动所得，非主动支付资金在二级市场上购买所得，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否
方正电机（002196.SZ）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股票 316.75 万元，系公司在众泰汽车（000980）重整时取得的股票。该部分股票系公司对众泰汽车的部分经营性应收款项因众泰汽车及下属 8 家子公司实施债务重组计划被动所得，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非公司主动支付资金在二级市场上购买所得，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否

综上，发行人持有众泰汽车股票未认定财务性投资原因合理，发行人对因债务重组获得其他上市公司股票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与其他上市公司认定情况相同，不存在异常。

（2）衍生金融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衍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618.50 万元，均系发行人境外子公司 ACPS 集团持有的外汇衍生工具。

ACPS 集团系发行人于报告期内收购的境外子公司，主营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业务，其生产经营涉及欧元、美元、人民币等多币种结算，存在持续的跨境销售及采购外汇敞口。为对冲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汇率波动风险，ACPS 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远期等衍生工具交易。

ACPS 持有的上述外汇衍生工具，系为对冲其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真实外币敞口而开展，属于经营性汇率风险管理工具。ACPS 持有的外汇衍生工具以对冲经营汇率风险为目的，不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标，其收益或损失与对应的经营外币敞口的汇兑损益自然对冲，不属于上述财务性投资的范畴。

（3）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1,906.57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押金保证金	1,390.40	否
备用金	40.04	否
其他	599.21	否
账面余额合计	**2,029.65**	/
减：坏账准备	123.08	/
账面价值合计	**1,906.57**	**/**

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包括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及其他，公司押金保证金系根据客户要求缴纳的保证金，备用金系员工领用的备用金，其他主要为应收员工个人社保、公积金等，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4,496.26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9,194.40	否
预缴所得税	5,301.85	否
合计	**14,496.26**	/

报告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预缴所得税，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形成，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余额为 706.8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盘活现有资产将自有闲置厂房对外出租，采用成本模式计量，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301.64 万元，具

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301.64	否

报告期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预付设备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766.36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武汉普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32.58	否
广西南宁航宇景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77	否
合计	**1,766.36**	/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1,766.36 万元，由向武汉普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广西南宁航宇景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投资构成。

武汉普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空气悬架系统中的集成式供气单元（ASU）、空气弹簧、ECU 控制器、CDC 电控减振器以及全主动悬架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公司投资武汉普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有助于充分发挥双方在各自领域的优势和资源，促进产业链深度融合，加快推进公司在空气悬架领域的战略布局，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不属于《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规定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的情形，因此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广西南宁航宇景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营范围为对未上市企业的创业投资以及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根据公司与该合伙企业签署的《合伙协议》，该合伙企业为专项投资载体，专项投资于智平方（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新一代信息技术行业领域的未上市企业股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无法决定对外投资标的的选择，但投资标的已在协议层面锁定，不存在偏离产业投资方向的风险。该基金底层投资标的仅为智平方（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精密弹簧、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存在产业链下游协同关系，系公司围绕产业链

下游以获取渠道、拓展客户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以赚取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一条关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的情形。同时，鉴于该基金为专项投资且投资标的已锁定，不存在投资其他标的的可能性，公司未来亦不会将该项投资转为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的财务性投资。综上，公司对南宁航宇的投资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1,500.00 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上海迅铂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否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账面价值为 1,500.00 万元，系向上海迅铂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持有上海迅铂科技有限公司 5.3543%股权。上海迅铂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悬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向客户提供智能悬架软硬件及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对上海迅铂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有利于充分发挥双方各自领域的技术与资源优势，推动产业链深度协同融合，加快公司在空气悬架领域的战略布局，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发展空间，该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该项投资不属于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9）衍生金融负债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余额分别为 618.50 万元和 16.24 万元，主要是汇率风险管理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开展相应的汇率风险管理业务，以对冲外汇风险为目的，不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因此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3、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财务性投资

2026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类金融业务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七、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自然人章碧鸿先生，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碧鸿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发行人及子公司以外，章碧鸿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关联方	任职情况	直接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实际从事业务
美美投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章碧鸿持股 51%，其配偶王国莲持股 49%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私募股权投资；商务信息咨询（不含证券、债券、金融、期货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未开展业务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碧鸿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函持续生效且承诺人均如实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情形。

八、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重要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7.4.1 条规定的如下诉讼或仲裁案件：1、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的诉讼或仲裁案件；2、涉及发行人股东会、董事会决议被申请撤销、确认不成立或者宣告无

效的诉讼案件；3、涉及发行人的证券纠纷代表人诉讼案件；4、未达到前款标准或者没有具体涉案金额的诉讼、仲裁事项，可能对发行人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仲裁案件。

（二）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其他处罚情况如下：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元）
2023/12/6	北京市平谷区生态环境局	北京大圆	未按照规定记录污染控制设备的运行情况	罚款	20,000.00
2023/7/28	新昌县消防救援大队	美力科技	消防安全标志未保持完好有效	罚款	5,000.00
2023/2/3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科工海宁分公司	注塑机生产时配套的油烟处理设备未运行，致使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	罚款、被浙江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综合管理系统评定为不良信用企业	20,000.00
2026/5/14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	美力科技	出口货物价格申报不实及成交方式申报不实	罚款	83,000.00

2023 年 12 月 6 日，北京市平谷区生态环境局对北京美力大圆弹簧有限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告知书》（平环保监察罚字号（2023）052 号）。因北京大圆在生态环境部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的第十二轮异地监督帮扶检查中，发现一期厂房稳定杆生产线正在生产，配套的 Vocs 处理设施正在运行，废气处理设备运维设备已经填写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属未按照规定记录污染控制设备的运行情况，根据《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对北京大圆处二万元罚款。

2023 年 7 月 28 日，新昌县消防救援大队对美力科技作出《处罚决定书》（新消行罚决字（2023）第 000191 号）。因美力科技 2023 年 07 月 05 日消防设施、器材、消防安全标志未保持完好有效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给予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罚款人民币伍仟元的处罚。

2023 年 2 月 3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对上海科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海宁分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告知书》（嘉环（海）罚告（2023）1 号）。因上海科工海宁分公司注塑机生产时配套的油烟处理设备未运行，致使有机废气无组织排

放，鉴于公司已在第一时间进行积极整改，新增 1 台废气处理设施，落实专人负责，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及《嘉兴市生态环境从重、从轻与减轻行政处罚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给予上海科工海宁分公司罚款人民币 2 万元，同时被浙江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综合管理系统评定为不良信用企业。2024 年 9 月 25 日，嘉兴市生态管理局作出《嘉环（海）罚字（2023）14 号信用修复公示》，对上海科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海宁分公司失信行为予以修复。

2026 年 5 月 1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对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杭绍兴缉违字〔2026〕37 号）。因美力科技在 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11 月期间，将 CIF 成交方式下的运保费大幅低报，造成 FOB 金额高报，可能影响出口退税款；另有报关单将实际为 FOB 的成交方式误报为 CIF，影响海关监管秩序。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之规定，鉴于当事人积极配合调查、主动缴纳担保并认错认罚，具有从轻及减轻处罚情节，绍兴海关依据相关法规，对该公司合并处以罚款人民币八万三千元。

公司在收到上述处罚决定后，均积极整改；前述处罚金额较小、影响轻微、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取消监事会前）、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以及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三）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的纪律处分、监管措施及受到的行政处罚

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一年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

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受到过证券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亦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及监管措施的情况。

九、报告期内交易所对发行人年度报告问询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的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6】第 559 号），对 2025 年度收入、期间费用、存货、应收账款等问题进行了问询。

报告期内，除上述问询函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年度报告问询的情形，不存在对年报多次问询事项的情形。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

1、国家产业政策持续发力，汽车零部件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新时期

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正处于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关键转型期。国家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通过《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等一系列顶层设计，加快推动汽车产业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方向转型升级。在此背景下，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作为汽车工业的基础，其产业升级与国产化替代进程显著加速。本次募投项目顺应国家制造强国战略，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范畴，具备坚实的政策基础与广阔的发展前景。

2、全球及中国汽车市场稳步增长，新能源汽车成为核心增长极

从全球来看，汽车产业仍是支撑全球实体经济的核心支柱产业，整体市场保持稳健扩容态势。2025 年全球汽车销量为 9,980 万辆，同比增长 4.71%，我国汽车销量为 3,440 万辆，同比增长 9.40%，我国连续十七年稳居全球最大汽车产销市场地位。电动化、智能化转型浪潮持续重塑全球汽车产业格局，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突破 2,000 万辆，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1,649 万辆，同比增长 28.13%，连续十一年位居全球第一，且新能源汽车占传统汽车总销量的比重达到 47.94%。终端市场的强劲需求，不仅拉动了整车制造，更直接传导至上游零部件领域，为本行业企业的产能扩张与技术创新提供了坚实的市场基础。

3、空气悬架市场扩容加速，智能部件迎来战略发展机遇

在消费升级与技术迭代的双轮驱动下，汽车底盘系统正经历从“被动适应”到“主动智能”的深刻变革。空气悬架作为提升整车舒适性与操控性的关键智能部件，其应用正由豪华车型向中高端新能源车型快速渗透，市场增量空间广阔。行业国产替代进程持续提速，为具备技术积累和同步开发能力的本土企业提供了重大发展机遇。公司布局智能悬架空气弹簧总成项目，是在巩固传统弹簧领域优势的基础上，向系统化、高附加值的新产品领域迈出的关键一步，旨在打造公司

未来发展的第二增长曲线，抢占产业技术高地。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1、抢抓市场机遇，拓展产业布局，巩固并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公司主要从事弹簧及弹性元件以及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并积极参与主机厂新车型的研发，与主机厂结成同步研发、协同发展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立足主业、持续深耕，以 2030 年建成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为战略目标，持续推进产品升级、产能扩张与技术迭代。

近年来，受政策、需求、技术等多方面有利因素驱动，新能源汽车市场迎来重大发展机遇，更舒适、安全、便捷的行车环境成为了市场主流发展方向。在用车体验的舒适度与安全性方面，电动车相较于传统燃油车整车重量偏重、质心偏后，对整车悬架的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智能空气悬架系统正逐渐成为改善乘用车使用体验的重要配置。在用车便捷性方面，消费者对交互一体的综合车内空间要求不断提升，智能座舱通过深度融合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和物联网技术，为乘客带来了丰富乘车体验。

随着整车厂客户汽车产量的提升及公司与其合作领域的持续拓展，近年来公司订单大幅增长，营业收入呈逐年增长趋势。为保障核心客户稳定供货能力、深化战略合作关系、充分承接未来市场增量订单，公司亟需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产能扩建与产线升级，扩充产品产能、提升生产制造效率与客户响应速度。

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竞争差异化趋势明显、产品升级需求日益增长的背景下，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积极把握汽车产业长期发展契机的重要举措。

2、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持续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与经营韧性

随着市场销量持续攀升，公司目前保持着较高的业务规模增速，日常运营对流动资金要求较高。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一方面补充流动资金，有效支持公司项目建设；另一方面有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偿债风险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3、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内部管理，提升经营效益，

优化公司资本市场形象，更好地向市场传递公司战略布局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推动公司把握市场机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一）发行对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申请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此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同一价格、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的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公司将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申请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此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同一价格、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1）派发现金股利：P1=P0-D

（2）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3）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在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公司发行股份数上限为 63,322,404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在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六）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八）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九）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四、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5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	65,561.60	41,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7,500.00	17,500.00
合计		**83,061.60**	**58,5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最终是否存在因关联方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为 21,107.468 万股，章碧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7,660.00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36.2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假设本次发行按照股票数量上限（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 6,332.2404 万股）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章碧鸿先生控制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27.92%，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完成后，章碧鸿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在完成上述审批手续之后，公司将向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九、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依据

《注册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上市公司应当“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四条规定：

（一）上市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拟发行的股份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百分之三十。

（二）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十八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者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六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优先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和适用简易程序的，不适用上述规定。

（三）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前上市公司不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或者本次重组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时须运行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

（四）上市公司应当披露本次证券发行数量、融资间隔、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并结合前述情况说明本次发行是否“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

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公司发行股份数上限为 63,322,404 股（含本数），符合上述第一项的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已超过 18 个月，符合上述第二项的规定。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适用上述第三项的规定。

公司已在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和“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中披露本次证券发行数量、融资间隔、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符合上述第四项的规定。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相关规定。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5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	65,561.60	41,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7,500.00	17,500.00
合计		**83,061.60**	**58,5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弹簧及弹性元件以及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布局，契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募投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充公司产能规模、丰富产品矩阵、提升研发水平以及夯实公司资金实力。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巩固主营业务优势，持续提升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58,500.00 万元，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羽林街道大明市区块（2024 年工 28 号）。项目计划通过购置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研发设备，同时引进自动化设备及信息化系统，

搭建先进生产线，以增加公司产品组装生产能力，提高公司的研发技术水平，进而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构成

1、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65,561.60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41,000.00 万元，项目投资概算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占比
1	土地费用	4,551.00	6.94%
2	土建工程	26,302.16	40.12%
3	机器设备	27,208.44	41.50%
4	铺底流动资金	7,500.00	11.44%
合计		**65,561.60**	**100.00%**

本项目建设性投资包括分摊的土地购置费 4,551.00 万元、土建工程费用 26,302.16 万元、机器设备 27,208.44 万元和铺底流动资金 7,500.00 万元，合计金额为 65,561.60 万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41,000.00 万元，均为资本性投入，剩余资金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1）土地费用

本项目用地位于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大明市区块（2024 年工 28 号）土地，总用地面积 110,994.00 平方米。该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其使用权，并已取得该土地的不动产权证。

（2）土建工程投资

本项目土建工程费用金额为 26,302.1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40.12%。公司通过自身厂房建设的历史经验，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市场调研，综合估算单价，本募投项目建筑工程费用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工程量（m2）	投资金额（万元）
1	主体工程	m^2	131,355.19	24,792.30

序号	项目	单位	工程量（m2）	投资金额（万元）
2	建筑工程其他费用	/	/	743.77
3	预备费	/	/	766.08
合计				**26,302.16**

注：建筑工程其他费用及预备费按主体工程费用 3%暂估。

（3）机器设备投资

本项目设备投资总额为 27,208.44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41.50%，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设备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金额
压制与装配设备	9,714.00
成型设备	6,822.49
检测与试验设备	4,506.58
机加工/下料设备	1,790.00
表面处理及涂装设备	1,640.00
热处理设备	1,310.83
拉拔设备	400.00
其他设备	206.00
软件及其他投入	818.54
合计	**27,208.44**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拟使用 17,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综合考虑现有资金情况、实际运营资金需求缺口、市场融资环境及未来战略规划等因素确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整体规模适当。流动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假设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情况使用销售百分比法进行测算，销售百分比法以预计的营业收入为基础，对构成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主要经营性流动负债分别进行测算，进而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7,623.12 万元、160,354.10 万元和

201,212.70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20.92%，以 20.92%为预测期现有业务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未来三年公司预计营业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8 年预测	2027 年预测	2026 年预测
营业收入（万元）	355,714.33	294,184.21	243,297.35

注：本测算未考虑并购 ACPS 集团带来的营业收入增加。

上表预测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三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

根据 2025 年末公司财务状况，假定预测期内，公司各期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占营业收入比率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比率与 2025 年各期末的平均比率保持一致。公司 2026 年至 2028 年流动资金缺口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度/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度/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度/202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201,212.70	100.00%	243,297.35	294,184.21	355,714.33
应收票据	698.54	0.35%	844.64	1,021.30	1,234.92
应收账款	58,634.40	29.14%	70,898.08	85,726.77	103,656.96
应收款项融资	11,005.97	5.47%	13,307.92	16,091.34	19,456.93
预付款项	2,126.15	1.06%	2,570.84	3,108.55	3,758.72
存货	35,426.12	17.61%	42,835.67	51,794.97	62,628.15
经营性流动资产小计①	**107,891.18**	**53.62%**	**130,457.16**	**157,742.94**	**190,735.67**
应付票据	4,000.00	1.99%	4,836.62	5,848.22	7,071.41
应付账款	35,519.63	17.65%	42,948.74	51,931.69	62,793.46
合同负债	312.16	0.16%	377.45	456.40	551.85
经营性流动负债小计②	**39,831.79**	**19.80%**	**48,162.81**	**58,236.30**	**70,416.72**
流动资金规模③=①-②	**68,059.39**	**33.82%**	**82,294.35**	**99,506.63**	**120,318.95**
新增流动资金需求			**14,234.96**	**17,212.28**	**20,812.31**
2026-2028 年流动资金需求合计					**52,259.56**

公司因业务规模增长和营业收入增加将持续产生增量营运资金需求，根据上述测算，公司 2026-2028 年的流动资金缺口为 52,259.56 万元。公司拟通过本次融资补充流动资金 17,500.00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为 29.91%，未超过

30%，具有合理性。

（二）募投项目进度安排

本次募投项目分为项目筹备、项目工程实施、机器设备订货及招标、机器设备安装与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试运行投产、正式投产等各阶段。其中，土建工程预计 24 个月竣工，机器设备将根据规划情况分批投入，具体如下：

项目实施内容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项目筹备														
工程实施														
机器设备订货及招标														
机器设备安装与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项目试运行及正式投产														

（三）募投项目效益预测

本次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单独产生效益，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具体效益测算情况如下：

1、营业收入预测

本项目营业收入按照达产后产品的产能规划和预计市场销售价格进行测算，销售价格按照历史该类产品的销售均价及市场价格估算。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智能悬架空气弹簧总成生产规模为 200 万件/年、智能座舱弹性元件生产规模为 1,000 万件/年、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项目生产规模为 1,000 万件/年，项目建成后，达产年的销售收入为 108,800 万元。

2、总成本费用测算

本募投项目总成本费用包括原材料费用、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折旧与无形资产摊销、财务费用、其他费用（制造费用、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本募投项目的成本费用以营业成本加期间费用估算法进行分析，遵循国家现行会计准则规定的成本和费用核算方法，并参照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予以确定。

①原材料费用

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为：弹簧钢、钢材等。本募投项目所需原辅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可以保证公司的生产需求。各类原材料价格系参考市场近期实际价格及变化趋势确定。

②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结合公司历史数据、本募投项目人员配置情况和当地薪酬水平进行测算，年人均薪酬根据不同职位按目前项目所在地生产人员实际工资水平 10-15 万元/年估算。

③制造费用及折旧摊销

结合公司现有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长期待摊费用的会计政策，本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执行，机械设备按照 10 年期内平均折旧，残值率取 5%；办公设备按照 5 年期内平均折旧，残值率取 5%；土地按照 50 年平均摊销；房屋建筑物按照 20 年平均折旧，残值率取 5%。

④期间费用

结合公司报告期期间费用金额及收入占比情况，考虑到募投项目销售市场开拓、营销队伍及管理团队建设等多方面因素，本着谨慎性的原则，本募投项目预测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募投项目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1.61%、6.73%和 4.20%。

⑤所得税预测

本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美力科技，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所得税依据本项目当期利润总额的 15%进行测算。

⑥税金及附加预测

本募投项目税金及附加主要包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及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按增值税的 5%、3%、2%计算。

3、项目效益测算结果

项目建成并达产后年营业收入为 108,800.00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4.00%，

税后投资回收期 8.63 年（含建设期），具有良好经济效益。

（四）募投项目用地及相关审批事项

1、土地取得情况

公司通过竞拍的方式竞得宗地编号为2024年工28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已取得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浙（2025）新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3113 号）。

2、项目审批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募投项目已取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504-330624-04-01-627178），已取得能评批复（新发改能源〔2025〕41 号），已取得环评批复（新环建字〔2025〕25 号）。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扩大公司产能规模，提升行业地位和影响力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整车行业恢复增长，公司主要客户对公司产品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2023-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0.92%和 89.34%。

根据近年公司的产销情况，同时结合汽车及零部件行业发展，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扩大公司生产能力，满足不断增长的下游市场需求，提高公司产品对整车厂生产配套的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并占据更多产品市场份额，保证公司供应能力，提升行业地位和影响力。

（2）全面提升工厂自动化水平，推动生产转型升级

目前，国内汽车弹簧产品与国外产品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制造工艺、质量和可靠性方面。除了人员素质、管理体制的问题外，一个重要原因是制造企业的工艺装备水平与国外仍有差距。因此，除了继续提升公司人员素质、

加强科学管理外，公司更需要加大科技投入，进行高起点的技术改造。

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采用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实现更高程度的自动化生产，避免因人员疲劳导致生产效率降低及不良品率上升，能更便捷地结合产品质量、性能要求对生产过程进行调整和控制。高自动化生产设备将大幅提高劳动生产效率，同时也将节省材料及能源，满足下游客户对汽车弹簧高应力、高可靠性、轻量化等方面不断提升的要求。

（3）建立健全研发创新体系，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长期以来公司一直致力汽车弹簧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工作，设立独立的研发机构，培养专业的研发人员在弹簧生产工艺方面取得多项突破，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始终处于行业前列。

汽车弹簧行业具有产品更新快的特点，拥有强大的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的研发能力以配合汽车主机厂实现新车型合作开发对汽车弹簧生产企业来说至关重要。研发及试验中心升级项目拟扩大公司现有研发中心，购置先进研发和检测检验设备，引进专业研发人才，建立健全研发创新体系，加强对行业前沿技术的跟踪研发，做好技术的战略储备，把公司研发中心打造成为国内先进的技术创新载体，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的研发需求，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空气悬架可结合车辆行驶工况、路面路况动态调整车身高度与悬架阻尼参数，平衡车辆驾乘舒适性与行驶操控性能。伴随汽车产业向电动化、智能化、舒适化方向升级，越来越多乘用车、新能源车型开始搭载空气悬架产品，其市场渗透率持续上行，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公司深耕汽车弹簧领域多年，积累了深厚的行业经验，同时依托长期配套形成的成熟客户资源、完备的供应商体系与严苛的体系认证能力，具备布局空气弹簧总成业务的良好产业基础。本次募投切入智能悬架空气弹簧总成领域，丰富产品布局，是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布局第二增长曲线的重要战略举措。公司可依托成熟的精密零部件研发管理体系、标准化质量管控能力以及多年服务主机厂的项目开发经验，快速搭建新产品研发、试制与规模化量产能力，充分借助

现有优质客户渠道实现新产品市场落地。公司在稳固传统主业市场份额的同时切入智能悬架高附加值赛道，培育全新利润增长点，持续提升公司盈利空间与行业抗风险能力，为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扶持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

近年来，我国深入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加快汽车强国建设进程，陆续出台《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年）》等多项产业扶持政策，明确将发展新能源汽车上升为国家战略，强化产业基础能力建设，完善汽车关键零部件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大力发展轻量化、智能化汽车零部件产品，持续优化产业发展营商环境，推动我国新能源汽车与汽车零部件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加速向汽车制造强国迈进，为汽车零部件行业营造了良好的政策发展环境。国家系列产业政策的配套支持，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撑与良好的产业发展机遇。

（2）下游汽车行业发展为公司产品提供巨大市场空间

汽车行业产业链长、关联产业覆盖面广，经济带动效应突出，是全球主要经济体的支柱产业。2014-2017 年，受益于全球经济复苏与新兴市场需求释放，全球汽车产销量稳步攀升，行业整体保持平稳增长态势。2018 年起受宏观经济波动、芯片短缺等多重因素冲击，行业陷入连续三年的下行周期。随着全球产业链逐步修复、居民消费市场回暖以及新能源汽车技术的规模化落地应用，汽车行业自 2021 年迎来复苏反弹，至 2025 年，全球汽车产销规模已重回较高水平，行业进入稳步发展阶段。

经过多年培育与发展，我国汽车工业已成长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在拉动宏观经济增长、吸纳社会就业、增加财政税收以及推动国内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等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2011-2017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稳步提升；2018-2020 年，受车辆购置税优惠政策退出、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国际贸易摩擦以及全球汽车芯片短缺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我国汽车产销量阶段性回落；2021-2025 年，伴随市场需求逐步修复，叠加一系列新能源汽车扶持政策落地实施，国内汽车产

销量实现平稳增长。我国汽车产销量已连续多年位居全球首位，依托国内制造业产业升级、配套扶持政策持续落地，我国汽车行业未来仍具备较大的增长潜力与市场拓展空间。

（3）公司具备实施募投项目所需的产业经验与技术实力

公司长期深耕弹簧领域，经过多年经营积淀，积累了丰富的汽车弹簧行业从业经验与扎实的技术研发能力。在弹簧产品领域，公司系国内少数同时掌握实心稳定杆、空心稳定杆冷成型、热成型全套工艺技术的企业，同时具备悬架弹簧冷、热成型成熟制造能力，并布局多条自动化专业生产线。依托突出的研发创新能力，公司技术实力获得各级机构与市场的广泛认可。

（4）优质的客户资源可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有力保障

汽车零部件的性能、质量直接关乎整车品质与行车安全，整车厂商对配套供应商设置了严苛的准入标准。汽车零部件企业进入整车配套供应链，需要满足较高的体系认证、技术工艺、生产管理及质量管控等多方面准入要求。鉴于整车厂供应商认证周期长、准入门槛高，企业一旦进入合格供应商体系并达成合作后，一般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凭借成熟的设计制造能力、可靠的产品品质与完善的配套服务，公司多年来与万都、采埃孚、佛吉亚、礼恩派、天纳克、麦格纳、本特勒等多家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建立了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成功纳入上述企业的全球采购体系。同时，公司亦是吉利汽车、比亚迪汽车、大众集团、宝马集团、理想汽车、蔚来汽车、小鹏汽车、零跑汽车、上汽通用、长安汽车、长安福特、江淮汽车、长城汽车、陕汽集团、现代汽车、捷豹路虎等多家国内外主流整车厂商的配套供应商。依托收购的 ACPS 集团，公司进一步延伸海外客户布局，实现与大众、奔驰、宝马、特斯拉等全球头部车企的深度业务合作，全球化客户版图持续拓宽。公司在下游整车企业及全球头部零部件厂商中积累了丰富、优质的客户资源，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能够有效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为项目顺利落地实施奠定坚实基础。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业务规模快速扩大带来营运资金需求增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张，公司在日常经营、市场开拓等方面的资金需求也将进一步增加。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2）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企业可持续经营韧性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规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安排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具备合规可行性。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充实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后续业务稳健拓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2）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内部控制体系健全

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搭建起以法人治理为核心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构建了运行规范、约束有效的法人治理架构与内控管理体系。为强化募集资金全流程管控，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就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以及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可保障募集资金规范、高效使用。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符合公司未来发

展战略规划和业务拓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开展围绕主营业务，并结合了未来市场趋势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助于扩大公司生产能力，丰富产品矩阵，缓解公司业务不断拓展及升级过程中对资金需求的压力，提升生产运营效率，增强公司业务规模和竞争优势，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公司资金实力将得到增强，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公司的资本结构将更加稳健，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有利于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偿债能力、后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长期来看，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经营规模与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财务结构持续优化，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将稳步增强。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投向主业和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投向主业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围绕公司既有业务进行，对应下游客户群体均为发行人现有业务主要客户群体，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扩产系对公司主营业务的产能补充，以此完善公司产品矩阵，符合募集资金投向主业的要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与主业的关系如下：

序号	项目	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1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是；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预计增加 200 万件智能悬架空气弹簧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1000 万件智能座舱弹性元件产品产能，有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否
2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是。智能悬架空气弹簧总成、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智能座舱弹性元件是由原先的单一弹簧零部件向弹簧总成件升级和优化，顺应行业智能化、轻量化发展的趋势	否

序号	项目	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3	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	否	否
4	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否
5	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否
6	其他	否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缓解未来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所产生的营运资金压力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发行人主要从事弹簧及弹性元件业务、汽车牵引及保护系统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及相关高端制造领域，依托相关技术和制造能力，逐步向航空航天、轨道交通、具身智能等领域拓展。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C3483 通用设备制造业-通用零部件制造-弹簧制造”，鉴于发行人弹簧及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发行人亦归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 万件智能悬架及 1,000 万件电动及液压驱动弹性元件等产业化项目，是围绕公司既有业务进行，涉及的主要产品包括智能悬架空气弹簧及弹性元件，属于汽车零部件产品。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主营业务和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鼓励类汽车类别中的关键零部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七、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行业发展趋势，契合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是公司夯实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布局，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产能规模将得到有效扩充，产品结构持续优化迭代，综合技术实力进一步增

强，资金实力持续夯实，从而增强公司长期可持续经营实力，全面提升整体业务竞争力与行业市场地位。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具备实施的必要性与可行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丰富产品矩阵，提升公司的生产运营效率，发挥公司规模生产效应，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及维护股东长远利益具有重要意义。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布局开展，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控制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是否存在关联交易或潜在的关联交易，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第五节 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因此，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且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超过五年的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公司超过五年的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包括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 2020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于创业板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含“年产 721 万件汽车弹簧产业化建设项目”、“高性能精密弹簧技术改造项目”以及“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受宏观经济及行业波动影响，公司审慎研判后减缓了“高性能精密弹簧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进度；后续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566.77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部分资金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15.96%，具体履行的审批程序如下：

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高性能精密弹簧技术改造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高性能精密弹簧技术改造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在《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发表同意意见。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高性能精密弹簧技术改造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高性能精密弹簧技术改造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除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外，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超过五年的前次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募集资金变更的相关监管要求，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会认可的情形。

第六节 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

1、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弹簧及弹性元件、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7,623.12 万元、160,354.10 万元、201,212.70 万元和 208,466.8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069.77 万元、10,668.74 万元、14,590.09 万元和 11,647.26 万元，整体呈现增长趋势。公司产品系汽车整车的重要组成部分，因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与汽车工业的发展情况紧密相关，而汽车工业景气度又与宏观经济周期、行业政策紧密相关。

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消费需求旺盛，汽车行业发展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滑阶段时，汽车消费需求低迷，汽车行业发展放缓。若未来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恶化，或者国家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我国汽车行业产销量下滑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弹簧钢等产品，系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构成部分。原材料的供应和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受市场影响出现大幅波动，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3、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经过十余年持续快速的健康发展，公司已建立了成熟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但是随着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等的持续增长，在海外设立子公司以及陆续收购上海科工、北京大圆、江苏大圆、上海核工、ACPS 集团等公司后，公司并表范围进一步扩大，公司将在经营管理、内控制度、人才储备等方面面临更大的挑战。若公司不能进一步提升管理能力，持续充实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将难以适应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4、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86%、20.04%、23.50%和 20.37%，存在一定波动。报告期内毛利率有所提升，系原材料价格变动、产销规模扩大带来的规模效应、生产工艺优化及产品结构升级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但若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下行或维持低位，下游整车客户可能通过年降、返利或重新议价等方式要求公司同步让渡成本红利；同时，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未能及时充分向下游传导，或主机厂年降幅度加大、新产品导入不及预期、客户和产品结构发生不利变动，公司毛利率可能无法维持现有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5、产品价格下降风险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国内汽车产销量不断提升，整车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一般而言，新车型价格较高，但随着该车型产量的逐步增加，以及替代车型和竞争车型的更新换代，整车价格逐渐降低，导致与之配套的零部件价格下降。如果公司不能调整产品结构、开发新产品、配套新车型等，则面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

6、产品质量的风险

公司产品系汽车整车中重要的安全零部件，汽车主机厂对弹簧产品的质量有较高的要求。公司与客户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中约定，公司应按照有关零部件技术协议、质量保证协议以及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要求，向汽车主机厂提供符合质量、规格和性能规定的弹簧产品。

根据《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汽车主机厂对其生产的缺陷汽车产品依规定须履行召回义务。若汽车主机厂的产品因存在缺陷而进行调查时，如涉及公司提供的产品，公司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赔偿风险。

7、境外销售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1,521.42 万元、15,294.22 万元、33,227.99 万元和 129,121.2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37%、9.54%、16.51%和 61.94%，随着 2025 年德国美力投产以及公司完成对 ACPS 的收购并于 2026 年 4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境外销售收入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

外销业务受到海外汽车产品需求、汇率和运费波动以及贸易政策等的影响，上述客观影响因素如加剧，可能引发公司无法持续获得充足的外销订单或运费上升、关税成本上升等带来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50,515.69 万元、57,824.24 万元、58,634.40 万元和 103,512.2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3.92%、48.16%、37.04%和 41.11%，公司应收账款维持较高水平。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则会对公司的现金流转与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309.17 万元、28,655.40 万元、35,426.12 万元和 75,356.1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4.61%、23.87%、22.38%和 29.92%，2026 年 6 月末存货账面价值增长主要原因系完成对 ACPS 收购并纳入报表范围。公司存货规模较大，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降低资金使用效率。如果下游行业景气度降低，或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受阻，公司将面临计提较高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固定资产折旧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新厂房和募投项目购置的新设备逐步投入使用及生产，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呈上升趋势。如公司不能通过提升营业收入、扩大规模效应、提升内部管理效率等方式降低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水平，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4、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48.63%、46.00%、49.13%和 72.05%，流动比率分别为 1.44、1.62、1.36 和 1.21。最近一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主要原因系为收购 ACPS 新增借款较多。如果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不畅，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5、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绍兴美力、海宁美力、上海科工、上海核工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其按 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优惠到期后，如上述主体不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可能导致公司的税务成本有所上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6、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 43,113.68 万元，系公司在并购上海科工及 ACPS 过程中形成。截至报告期末已计提减值准备 5,196.76 万元，账面净值为 37,916.92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27.76%。若上海科工或 ACPS 未来在市场拓展、内部管理等方面受到不利因素影响，导致盈利不及预期，公司将会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

（三）技术风险

1、技术创新和储备风险

汽车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是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得到广泛应用的先行行业，由此汽车整车厂商对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要求也越来越高。汽车零部件企业需要精准及时地掌握市场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进行新技术及新产品的创新研发，才能保持核心竞争力。

若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储备，产品研发与生产能力不能同步跟进下游行业及客户需求，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影响公司市场竞争力及业务发展。

2、关键技术泄露风险

公司销售的各类产品均依赖于公司长期以来研发与积累的各项核心技术与研发成果。尽管公司通过规范研发管理流程、健全保密制度、申请相关知识产权等方式，保护公司商业秘密和核心技术，但仍难以完全杜绝泄密风险。未来如果公司保密制度未能得到有效执行，或者出现重大疏忽、恶意串通、舞弊等行为而导致公司的商业秘密或核心技术泄露，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随着近年来高端汽车零部件产业在国内的迅速兴起，高端技术人才日益短缺

并成为同行业竞争对手竞相网罗的对象。若公司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公司内部不能保证技术团队的稳定，可能对公司的产品研发、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4、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公司在获得客户的新产品订单前，一般要经过产品性能分析、原材料定制、工艺设计、试验、工艺调整和再试验的过程，需投入较多的人员、资金和试验材料，研发成本较大。公司受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其他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存在新产品研发制造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表现在公司不能按计划完成新产品的开发，或者开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性能、质量或成本方面不具有竞争优势，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及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宏观经济与汽车行业景气度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弹簧及弹性元件、汽车牵引与保护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系汽车整车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与汽车工业的发展情况密切相关，而汽车工业景气度又与宏观经济周期、行业政策具有高度相关性。

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消费需求旺盛，汽车行业发展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滑阶段时，汽车消费需求低迷，汽车行业发展放缓。若未来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不及预期，或者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力度下降，则可能导致我国汽车行业产销量下滑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力主要表现在资金实力、设计开发、产品品质和及时配套能力等方面。目前，随着我国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内优秀企业规模不断扩张，实力不断增强，导致行业竞争有所加剧，其中，国内主要汽车弹簧生产企业纷纷扩大产能，导致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同时，国际汽车弹簧厂商凭借其资本、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与国内弹簧生产企业组建合资公司进入汽车弹簧市场，加剧了市场竞争。

若公司不能在竞争中持续保持核心技术领先、产品更新迭代、服务质量优化，

从而未能巩固核心竞争能力，提升市场份额，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不利影响。

三、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充分的论证，该投资决策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国内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变化等条件所做出的，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若期间宏观政策、市场环境、行业技术水平及**下游客户需求**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均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发生募集资金未能按时到位、实施过程中发生延迟、新增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等不确定性事项，也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益带来一定影响。

（二）新增资产折旧摊销导致公司净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且主要为资本性支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每年将新增一定的折旧摊销费用。由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项目实施后，若因宏观政策调整、市场需求变化等各种因素导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使公司募投项目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效益低于因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费用，则公司将面临因新增资产折旧摊销而导致的净利润下滑风险。

（三）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空气弹簧产品系公司依托悬架系统弹簧领域技术积累向智能悬架领域拓展，目前已通过部分整车厂的供应商准入审核并取得开发资质，**报告期内**尚未形成规模化收入，拟通过本次募投项目构建规模化生产能力。

上述募投项目建成并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弹性元件 2000 万件**/年**、空气弹簧 200 万件**/年**。虽然**国内**空气悬架渗透率**在稳步**提升、国产替代加速，但公司空气弹簧**目前**处于客户认证阶段；同时下游汽车行业竞争激烈，若公司无法在客户开拓、订单获取及成本控制等方面取得**优势**，或者下游客户车型销量及量产进度不及预期，**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将面临无法消化的风险。

（四）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相关假设条件变化及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是基于当前行业发展趋势、产品市场价格、原材料成本、预计产能爬坡节奏及客户订单释放计划等假设条件而得出。在项目实施及后续运营过程中，若出现**空气弹簧客户验证进度不及预期**、产品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原材料成本上涨、客户订单释放不及预期、产能爬坡慢于预计进度等情形，或者下游**汽车**行业**需求下降**、出现激烈的价格竞争导致产品单价下降，可能导致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不及预期。

此外，公司空气弹簧业务开展时间总体较短，空气悬架市场主要份额目前由国际零部件巨头及保隆科技等国产化先行供应商占据，公司作为市场进入者面临品牌认知度及量产经验方面的竞争压力。若未来公司未能持续保持技术和成本优势，或无法有效应对客户降价压力，亦可能导致项目收益率下降。上述不确定性因素可能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五）空气弹簧产品认证及销售不确定性风险

汽车零部件产品进入下游客户供应链整体认证周期较长，各环节验证标准较高。公司空气弹簧产品目前已取得部分整车厂开发资质，尚未取得批量订单。公司存在产品无法按预期通过客户认证、或认证通过后客户车型量产进度延迟、或产品性能指标未达客户预期等风险。若上述情形发生，将导致公司空气弹簧产品认证失败或销售不及预期，前期投入的研发及设备费用难以回收，并对公司智能悬架业务发展规划的实现造成不利影响。

（六）前次募投项目未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年产9,500万件高性能精密弹簧建设项目”已于2023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产能爬坡、下游客户认证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该项目尚未达到预期效益。若公司因为现有客户需求情况发生变化或者新客户导入不及预期，未来订单实现量减少，存在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持续不达预期的风险。

第七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章碧鸿　章竹军　章简

王博　马可一　吴高军

孙金云　郭志明　梁永忠

审计委员会成员：

梁永忠　郭志明　马可一

除董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

鲁世民　王国莲　金鼎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3 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章碧鸿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祁海梅

保荐代表人：

邱龙凡 王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章启诚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2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应朝晖

保荐机构董事长：

章启诚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7 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王丹　　徐逍影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丽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026 年 11 月 17 日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5561 号、天健审〔2025〕1396 号、天健审〔2026〕4592 号）不存在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 敏

闾力华

王晓彬（已离职）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翁 伟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所作为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审计机构，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5561 号、天健审〔2025〕1396 号、天健审〔2026〕4592 号），签字注册会计师分别为孙敏、闾力华和王晓彬。

王晓彬已于 2026 年 8 月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之“审计机构声明”中签字。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翁 伟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董事会关于除本次发行外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有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除本次发行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规划、项目投资进度等情况，并结合公司资本结构、融资成本等因素综合考虑是否实施其他股权融资计划。若未来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资产负债状况需安排股权融资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公司承诺将采取相关措施，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但需要提醒投资者特别注意的是，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拟通过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整体竞争力积极应对行业变化和挑战，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发展目标，以填补股东回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源的优化配置，把握行业发展机遇，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调整产品结构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推动业绩增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定管理本次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潜在风险。

3、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该项

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尽快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合理的各项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经营决策程序，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控制公司经营风险。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若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

为保证发行人能够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之《发行人董事会声明》之盖章页）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7 日